

公司代码：600020

公司简称：中原高速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ZHONGY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8 月 20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马沉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莉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对可能面对的风险进行了详细分析和描述，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其他披露事项”中“（一）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河南省国资委	指	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河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河南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交通厅、交通运输厅	指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	指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局公路、华建公司	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高速、本公司、公司	指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高发公司	指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秉原投资	指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地置业	指	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君宸置业	指	河南君宸置业有限公司
中宇公司	指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化中原高速公司	指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中原信托	指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高速房地产公司	指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交科院	指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	指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洛公司	指	河南交投中原高速郑洛建设有限公司
中原农险	指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	指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商登高速	指	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
新永公司	指	河南新永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明开公司	指	河南明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交投服务区公司	指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中原产业基金	指	中原高速产业发展基金
上海秉原安	指	上海秉原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赛领汇鸿基金	指	上海赛领汇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监理公司	指	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保理公司	指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原高速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Zhongyuan Expresswa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hongyuan Expresswa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沉重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亚子	李全召
联系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100号	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100号
电话	0371-67717696	0371-67717696
传真	0371-87166867	0371-87166867
电子信箱	zygs600020@163.com	zygs600020@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徐庄东路97号牛顿国际B座3楼H1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450003
公司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10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16
公司网址	http://www.zygs.com
电子信箱	zygs600020@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原高速	600020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22,923,799.38	2,001,348,601.53	5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318,043.70	-278,074,212.18	33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1,210,998.97	-308,738,103.50	29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355,759.28	749,789,297.00	129.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57,456,301.13	11,877,958,273.90	4.04
总资产	46,967,839,094.92	47,476,059,202.76	-1.0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31	-0.1466	279.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31	-0.1466	279.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92	-0.1602	25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3.23%	增加8.9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3.53%	增加8.9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 330.99%，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受新冠疫情期间免收车辆通行费政策影响，本期通行费收入大幅上升。

2、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本期应付的永续债股利）/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3、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本期应付的永续债股利）/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上述数据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披露》（2010 年修订）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的相关规定计算。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47,541.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665,569.59	主要为报告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车流量比例计入当期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22,886.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9,890.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15,687.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812.51	
所得税影响额	-10,286,569.72	
合计	31,107,044.73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公路运输业，自成立上市以来主营业务为经营性收费公路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

2021 年，由中共中央、国务院编制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指出，从 2021 年到 2035 年，交通基础设施质量、智能化与绿色化水平居世界前列。2020 年 8 月，河南省政府印发《河南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21—2035 年）》，提出按照“拓展省际出口、提升通道能力、完善路网覆盖、强化枢纽功能”的基本思路，进一步完善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新增路线 3,750 公里、总里程达到 13,800 公里。《规划》实施为第一阶段至 2025 年，通车里程达到 10,000 公里以上；第二阶段至 2035 年，通车里程达到 13,800 公里，上述规划将带来更多的交通发展机遇。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交通运输业、房地产业、技术服务业。公司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在主业稳健的基础上，大力发展多元化项目，目前已形成了以高速公路经营为主，银行、信托、保险、股权债权投资、基金、房地产、路域经济开发为辅的多元化发展战略格局。

1、高速公路运营业务

截至报告期，公司管辖路段有机场高速、京港澳高速郑州至驻马店段、郑栾高速郑州至尧山段（原郑尧高速）、郑民高速、商登高速、德上高速永城段（原济祁高速），管养总里程约 792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四车道里程约 567 公里，六车道约 16 公里，八车道约 209 公里。

2、多元化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秉原投资主要从事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高速房地产公司、英地置业、君宸置业 3 家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此外，公司还参股中原信托、中原农险、河南资产管理、河南交科院及中原银行。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业务主要为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资产均位于河南省境内，河南省地处中原，承东启西，连贯南北，是全国交通运输干线的枢纽地带，具有独特的交通区位优势，使得河南交通在全国交通网中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在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过程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公司高速公路资产属于国家南北公路大动脉的重要区段，并与国

家东西公路大动脉连云港霍尔果斯国道主干线在郑州交汇。随着京港澳高速公路的贯通和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以及深度融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公司“雄踞中原、枢纽四方”的交通区位优势将进一步显现。根据发展需要，公司立足“主业突出、多元反哺”战略方针，坚持做大做强主业、做专做优辅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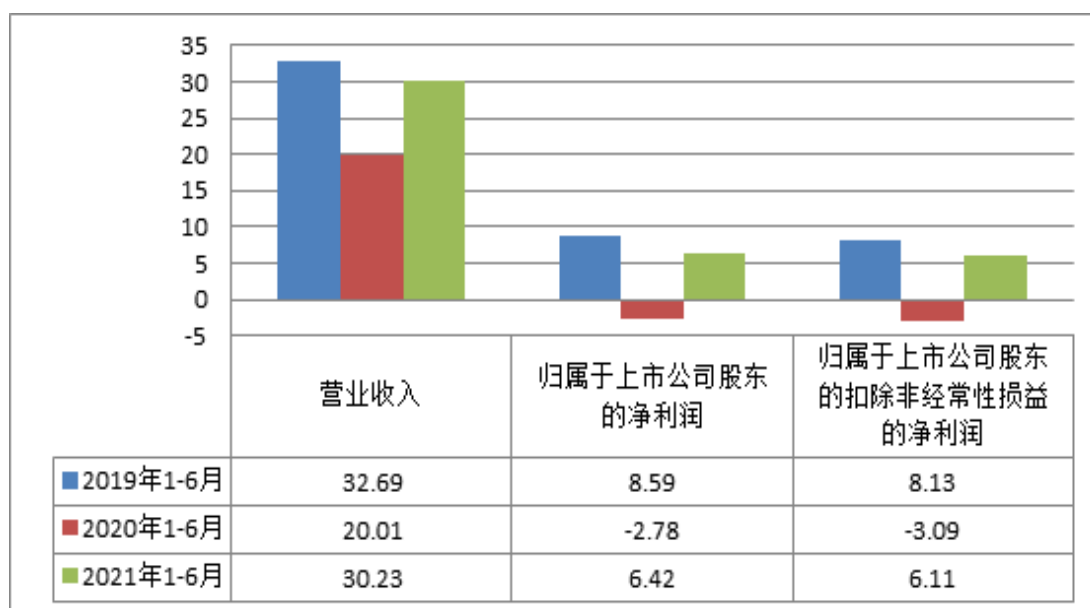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1年以来，公司认真落实年度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年度目标和重点任务，着力保增长、创效益、控成本，主要经济指标运行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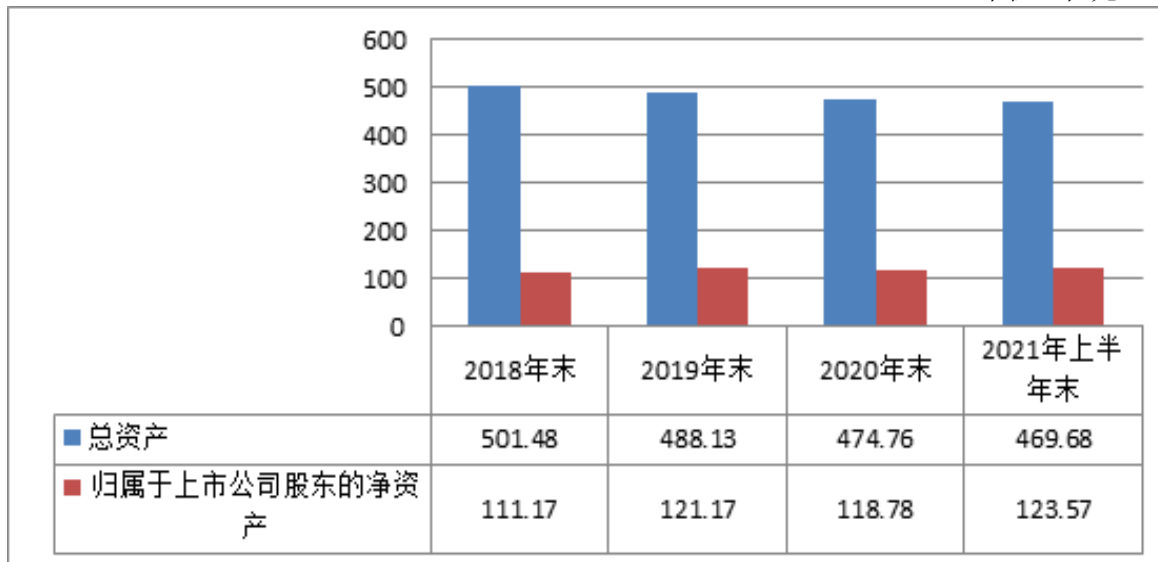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23 亿元，同比增长 51.04%，其中，通行服务收入 24.17 亿元，同比增长 115.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 亿元，同比增长 330.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1 亿元，同比增长 297.97%，主要为本期通行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所致。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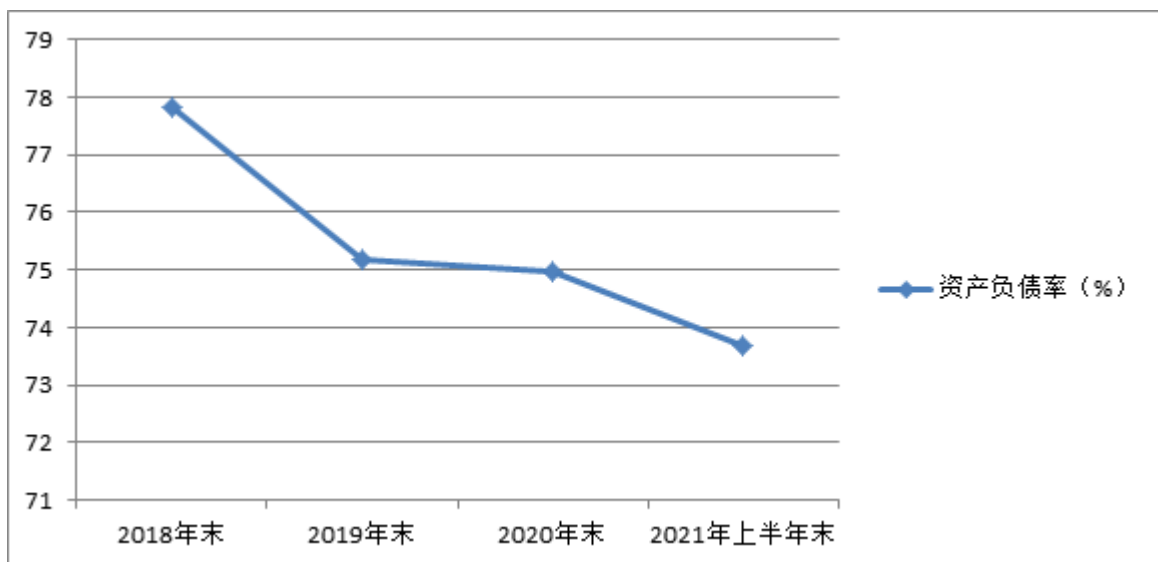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469.6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57 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 73.55%，近三年又一期公司资产负债率呈逐期下降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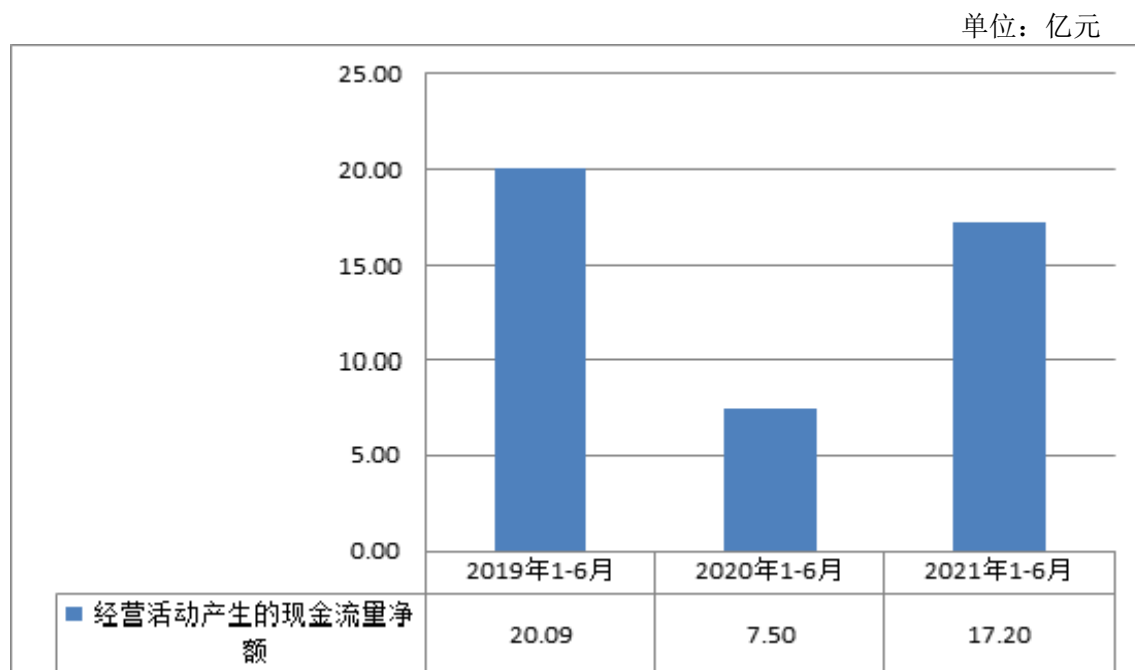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2021 年上半年末
资产负债率 (%)	77.83	75.18	74.98	73.69



公司近三年同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如下所示，公司大量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可用于公司的战略投资等需求。



2021年以来，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根本方向，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全力加快高速公路主业发展，统筹抓好企业党建、对标国际国内一流管理提升行动、工程建设、智能化建设、多元化业务等一系列重点工作，开启全面建设美丽中原再出发新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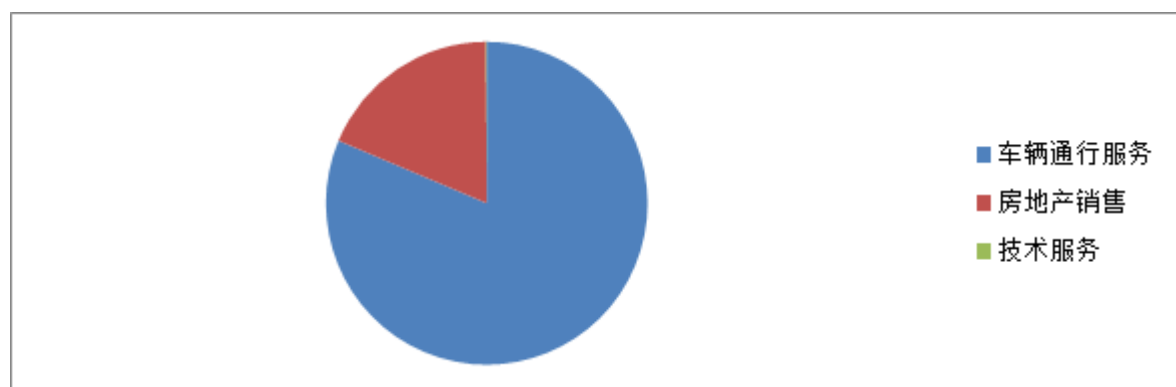
（一）提质增效，抓好运营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打逃堵漏力度，开展“百日亮剑”治逃专项行动，构建三级稽核治逃联动机制，组建专职稽核队伍，推广应用部省级稽核平台，完善追缴流程，对现场查实逃费车辆，形成完整的证据链进行现场追缴，确保查处有依据、追缴依规范。建立健全收费操作、解堵保畅、入口劝返、特情处置等标准化流程。严格执行日常监管任务，路况信息收集快捷、反馈及时、发布准确。推行机电设备“远程+现场”巡检模式，巡检覆盖率、设备完好率 100%，门架、车道交易成功率高于全省平均值，视频云联网平均在线率高于河南省联网中心标准，机电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各分公司开展标杆路产大队建设，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为高速公路创造良好的外部运营环境。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车辆通行服务	2,417,208,703.30	1,204,136,763.98	1,123,638,688.32	1,174,925,716.16

房地产销售	551,989,284.05	276,746,123.00	831,365,497.54	488,518,705.85
技术服务	2,784,464.15	2,574,245.28	51,641.51	1,478,443.2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9.72 亿元。其中：车辆通行服务占比 81.33%，房地产销售占比 18.57%，技术服务占比 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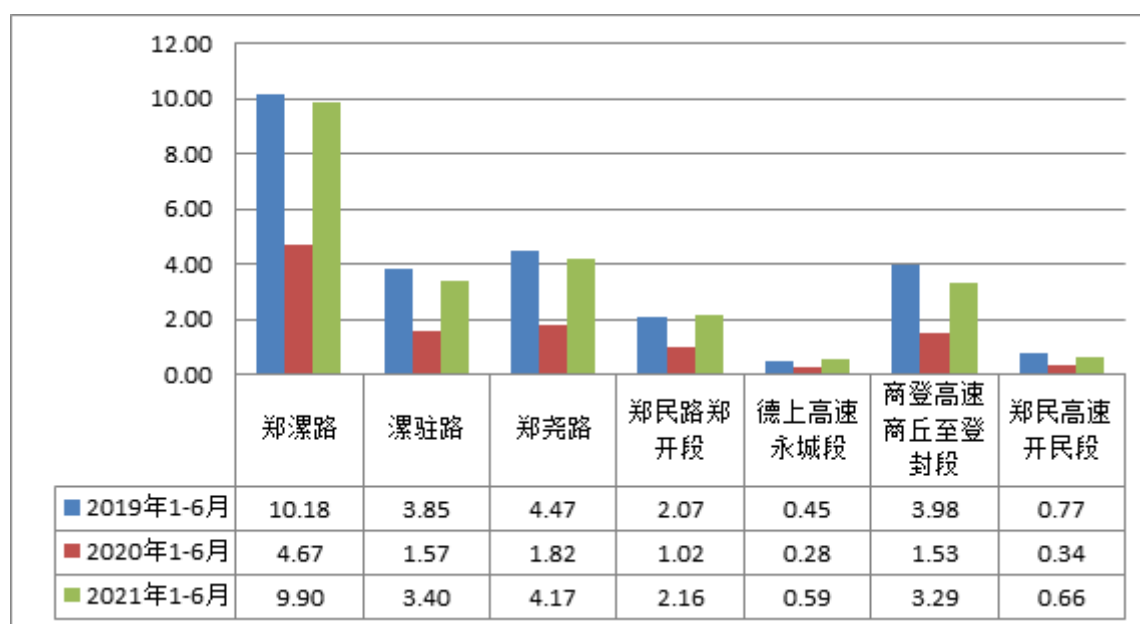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车辆通行服务收入24.1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5.12%。各路段通行服务收入和成本同比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郑漯路	989,607,383.36	381,874,623.61	467,021,778.19	359,090,150.22
漯驻路	339,969,482.58	160,159,183.78	157,422,637.23	147,325,840.96
郑尧路	416,665,172.13	234,578,185.74	182,121,444.18	218,572,759.97
郑民路郑开段	216,351,748.12	99,979,018.80	102,216,824.53	99,621,183.70
德上高速永城段	59,430,155.11	61,919,172.88	28,400,289.54	68,195,773.08
商登高速商丘至登封段	329,059,776.31	236,331,254.19	152,911,888.24	236,178,771.06
郑民高速开民段	66,124,985.69	29,295,324.98	33,543,826.41	45,941,237.17
合计	2,417,208,703.30	1,204,136,763.98	1,123,638,688.32	1,174,925,716.16

单位：亿元



(二) 规范运作，加强内部管理。公司启动对标国际国内一流管理提升工作，制定了《实施方案》和《工作清单》。落实上市公司主体责任，按照证监会统一部署，对近三年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七个方面 119 项内容逐条梳理并上报。为及时传递最新业务规则，举办上市公司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关键岗位、关键人员的合规意识和规范管理能力。开展公司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宣传、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自查工作；开展公司 2021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完成公司有关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工作。通过监事会办事机构结合审计监督等手段，加强对总体经营和财务管理的全方位监督。推动企业法治建设，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提高全员法律意识。加强合同规范化管理，未出现合同纠纷案件。

(三) 安全畅通，改善出行体验。制定“一站一策”、“一时一措”应急保畅方案。开展特情车辆专项整治，有效减少因设备特情导致的收费车道拥堵问题。坚持科学性、经常性和及时性养护，完成高速公路春季绿化补栽补种、桥涵隧结构日常维修保养、自然灾害承灾体试点普查、路面专项工程方案编制等工作，营造舒适的行车环境和全新的感官体验。

(四) 降低成本，优化债务结构。多渠道储备融资工具，合理置换中短期贷款，上半年融资 70.7 亿元，偿还债务 76.34 亿元，净增融资-6.27 亿元，新增融资加权平均成本 4.0384%。发行全省首单乡村振兴债，对比同期限银行贷款成本低 24.75 个基点，发行当日创今年全省同期限、同品种债券发行价格新低。转售“18 豫高 01”公司债，对比同期限银行贷款成本低 18.75 个基点。优化调整公司负债结构，长期有息负债占比由年初的 69.3% 升至 88.54%，短期有息负债由年初的 30.7% 降至 11.45%，有效抵御了系统性、流动性风险。

(五) 协同发展，整合多经资源。控股子公司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和市场变化，统筹推进业务有机融合、良性循环、协同发展，整体经营形势稳健。加快资源整合，完成河南交通实业公司持有的高速房地产公司剩余股权的收购。修订《综合经营业务管理办法》，制定《综合经营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及《考核细则》，支持管理公司开发闲置土地、房产等路域经济资源。

(六) 防汛防疫，保障司乘安全。7月20日以来，河南出现大范围强降雨。为确保所辖道路安全畅通，公司立即启动防汛应急预案，成立防汛抢险工作队，对高速公路路面、桥梁、涵洞、隧道、边坡、排水沟及机电设备进行全面排查，及时发现处置险情。7月30日以来，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各收费站积极配合属地公安、疫情防控部门做好司乘测温、核酸查验、无证劝返等工作。加大收费站区等重点区域的保洁、通风、消毒频次。设立“绿色通道”，保障卫生防疫、防疫物资、防汛抢险物资运输车辆优先、快速通行。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022,923,799.38	2,001,348,601.53	51.04
营业成本	1,520,664,359.82	1,702,465,851.36	-10.68
销售费用	12,968,071.73	5,156,305.53	151.50
管理费用	59,197,618.07	51,950,506.48	13.95
财务费用	688,261,764.73	735,687,343.33	-6.45
研发费用	369,618.16	470,745.40	-2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355,759.28	749,789,297.00	12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43,993.98	-509,420,469.24	69.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306,280.39	-37,881,053.66	-3,752.34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330.99%。主要为上年同期受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免收车辆通行费政策影响，本期通行费收入同比大幅度上升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411,973,983.63	0.88	258,286,860.55	0.54	59.50	主要为本期应收河南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通行费收入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6,618,307.16	0.08	24,716,708.80	0.05	48.15	主要为子公司郑洛公司前期费用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10,790,796.30	0.45	不适用	不适用	100.00	主要为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516,034.52	0.01	156,174,686.33	0.33	-98.39	主要为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932,007.02	0.34	235,032,796.16	0.5	-32.38	主要为本期弥补了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以前年度亏损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75,456.00	0.02	4,958,706.00	0.01	42.69	主要为子公司郑洛公司预付资产购建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786,969,609.56	3.8	4,810,534,310.72	10.13	-62.85	主要为本期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79,231,790.01	0.38	480,413,173.02	1.01	-62.69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高速房地产公司确认收入减少本科目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0,409,506.75	0.15	113,248,678.56	0.24	-37.83	主要为本期发放绩效工资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0,027,433.38	3.96	4,948,592,835.34	10.42	-62.41	主要为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应付债券	2,890,452,980.00	6.15	1,345,596,163.43	2.83	114.81	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券所致
租赁负债	92,599,151.03	0.2	不适用	不适用	100.00	主要为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8,004,787.72	-0.02	-4,998,873.72	-0.01	-60.13	主要为公司参股企业中原银行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1、本公司以郑尧路、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及完成改扩建后的郑漯路郑州新郑机场至许昌段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四家银行建立的银团（以下简称“工行银团”）签订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7.75 亿元的贷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38.8305 亿元。

2、本公司以建成后的郑民高速公路郑州段、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及完成改扩建后的漯河至驻马店段 30 公里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六家银行建立的银团（以下简称“中行银团”）签订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4.25 亿元的贷款合同。截止报告期末，贷款余额为 17.9020 亿元。

3、本公司以济宁至祁门高速公路永城段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8.53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2470 亿元。

4、本公司以建成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开封市境段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质押比例同主借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本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28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2.2980 亿元。

5、本公司以建成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航空港区至登封项目收费经营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贷款人按贷款占有比享有质押权益，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人民币 22 亿元的银团贷款合同。截止报告期，银团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6.6555 亿元。

6、本公司以建成后商登高速开封段项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贷款人按贷款占有比享有质押权益，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路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15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8.5720 亿元。

7、本公司以建成后商登高速郑州段项目收费经营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贷款人按贷款占有比享有质押权益，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路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15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9104 亿元。

8、本公司以建成后商登高速郑州段项目收费经营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贷款人按贷款占有比享有质押权益，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15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6354 亿元。

9、本公司以建成后郑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质押比例同主贷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本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5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0.9750 亿元。

10、本公司以郑民高速郑开段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质押比例同主贷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本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5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25 亿元。

11、本公司以郑民高速郑开段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质押比例同主贷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本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5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40 亿元。

12、本公司以郑州机场至漯河段改扩建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质押比例同主贷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本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12.5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25 亿元。

13、本公司以郑州机场至漯河段改扩建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质押比例同主贷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本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29.5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9.4875 亿元。

14、本公司以商登高速开封段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质押比例同主贷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本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3.7 亿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50 亿元。

15、高发公司以建成后的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道路通行费收费经营权及其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与中行银团签订了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1.79 亿元的银团贷款。2018 年 12 月 24 日，高发公司与本公司、中行银团各贷款人签订《债务转移合同》，各方同意将该项债务转移给本公司承担。截至报告期末，银团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0.9270 亿元。

16、本公司以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项目收费经营权项下享有的全部收益和收益按贷款人贷款占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项目全部享有质押权益贷款的比例部分作为质押，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5 亿元的融资再安排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17、本公司以商登高速郑州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书》项下享有的全部收益和收益按贷款人贷款占商登高速郑州段项目全部享有质押权益贷款的比例部分作为质押，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7 亿元的融资再安排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 亿元。

18、本公司以商登高速开封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书》项下享有的全部收益和收益按贷款人贷款占商登高速开封段项目全部享有质押权益贷款的比例部分作为质押，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7 亿元的融资再安排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 亿元。

19、本公司以郑州至漯河段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3.6164 亿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4239 亿元。

20、本公司以商登高速商丘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书》项下享有的全部收益和收益按贷款人贷款占商登高速商丘段项目全部享有质押权益贷款的比例部分作为质押，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 8 亿元的融资再安排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 亿元。

21、公司及英地置业、高速房地产公司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受限货币资金合计 40,498,277.53 元，其中 5,000,000.00 元因河南华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公安机关冻结其在公司的质保金 5,000,000.00 元，另有按揭回款保证金 35,498,277.53 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 528,557.15 万元，期初余额为 517,897.77 万元，较期初增加 10,659.38 万元，升幅 2.06%，主要为：联营企业中原信托、中原农险、河南资产本期盈利。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郑州至洛阳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投资人投标的议案》。2021 年 1 月 30 日，公司收到郑州市交通运输局签发的《中标通知书》，郑州至洛阳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投资人项目投资估算约人民币 183.09 亿元，工期 48 个月，收费期 40 年（最终以有权部门批复为准）。2021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分别与郑州市人民

政府、洛阳市人民政府签订了《投资协议》。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临 2020-049、050、053、2021-002、007、017、018 号公告。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红土嘉智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00	0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055,849.00	202,879,881.00	-4,175,968.00	0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874,700.00	10,874,700.00	0.00	0
合计	217,980,549.00	213,804,581.00	-4,175,968.00	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或认缴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率(%)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秉原投资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70,000.00	100.00	186,171.84	98,609.90	400.00
英地置业	房地产开发、销售。	40,000.00	100.00	224,056.50	163,817.78	-295.09
君宸置业	房地产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0	100.00	9,992.56	5,461.74	6.35
高速房地产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证);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 对外贸易经营; 房屋租赁; 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0	100.00	255,190.52	147,588.84	12,805.53
郑洛公司	高速公路建设、养护	1,000	100.00	2,117.14	2,114.99	-0.82
中宇公司	公路工程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 道路、桥梁、隧道工程的监理服务, 公路工程试验检测, 项目评估、招投标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400.00	0.00			-83.98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或认缴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率(%)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原信托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自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险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400,000.00	31.91032	977,701.69	827,143.12	18,729.46
中原农险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其中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保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60%;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10,898.00	25.8618	539,741.41	242,023.52	8,517.21
河南资产	主要业务包括不良资产经营、资产管理和投资、金融服务,经营范围为: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和处置;投资及资产管理;私募基金管理;股权托管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破产、清算等管理服务;企业并购服务、企业上市重组服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服务。	500,000.00	10.00	2,496,901.95	843,215.92	39,987.66
河南交科院	道路、桥梁、交通物流、交通机械等方面的科研及技术服务;新	4,680.00	6.70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或认缴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率(%)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及转让；交通设施材料的研究；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及报告的编制；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的技术研究及推广应用。公路工程勘察、测量、设计(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交通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研发；房屋租赁；环境与生态监测检测服务。					
中原银行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007,500.00	1.22			

注：1、公司转让中宇公司股权有关情况详见临 2021-008、010 号公告。

2、公司持有子公司高速房地产公司 99.875%的股权，2020 年 4 月 14 日，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河南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汇报》，同意公司对交通实业公司持有高速房地产公司 0.125%的股权进行收购。2021 年 4 月 16 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了《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125%股权成交结果公告》，交通实业公司将持有的高速房地产公司 0.125%股权出让给本公司，收购价为 256.49 万元。至此，公司持有高速房地产公司 100%股权。

3、截止本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河南交科院、中原银行财务数据暂未提供。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环境变化风险

收费公路行业对宏观经济的变化具有敏感性，宏观经济波动会导致整个公路交通流量、收费总量的变化，从而直接影响高速公路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目前我国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加之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国交通运输主要指标出现较大波动。

风险对策：公司将持续跟踪分析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以及河南省区域经济对公司经营业务的影响并及时制定相应措施。同时打造优质路况和路容路貌，创造舒适旅途环境，梳理良好品牌形象。

2、行业政策风险

作为以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为主业的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通行费收入。而高速公路收费标准又不以高速公路公司本身制定，《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修订稿）至今仍未正式出台，使得收费公路到期后收费、运营、养护等方面都出现了诸多不确定性。加之国家“绿色通道”政策规定以及重大节假日 7 座以下小型客车免费政策的相继出台，也给公司通行费收入造成了一定影响。

风险对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提高所辖路段的收费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通行服务质量，吸引更多车辆选择公司所辖路段通行，提高通行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

3、融资风险

公司通过公开竞标的方式中标郑州至洛阳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投资人项目，预计未来几年公司将处于资本支出的高峰期，此外，受市场上部分公司债务违约事件影响，存在融资难度增加、资金短缺或融资成本上升的可能性，会增加公司财务费用，进而影响利润。

风险对策：公司将统筹做好资金规划和融资安排，抓住市场机会，通过多渠道储备融资工具，调整债务结构、降低债务成本以及未来几年资金集中兑付压力和风险，确保公司资金链安全。

4、疫情风险

因新冠疫情目前尚未完全得到控制，因此在疫情完全结束前，非必要的出行会减少，高速公路车流量很难达到往年正常水平，疫情对高速公路行业发展的影响还将持续。

风险对策：公司将加强对疫情的防控，增收节支、降本增效、堵漏增收，努力把疫情带来的影响降到最低。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3 月 11 日	www.sse.com.cn 临 2021-013 号公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临 2021-027 号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上午在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 100 号五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共 18 人，代表股份总数 1,371,708,50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0361%。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马沉重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在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南八路 6 号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共 18 人，代表股份总数 1,399,269,35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2624%。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马沉重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包括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非累积投票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租赁业务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马沉重	党委书记、董事长	选举
王铁军	董事、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选举
王辉	董事	选举
陈伟	董事	选举

孟杰	董事	选举
郭本锋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冯可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赵虎林	独立董事	选举
李华杰	独立董事	选举
宋公利	独立董事	选举
康卓	独立董事	选举
王远征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王洛生	监事	选举
刘经纬	监事	选举
伏云峰	职工监事	选举
高建英	职工监事	选举
郭伦远	副总经理	聘任
张付雄	总工程师	聘任
彭武华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聘任
李长建	总经理助理	聘任
杨亚子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2021年3月10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马沉重、王铁军、王辉、陈伟、孟杰、郭本锋、冯可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赵虎林、李华杰、宋公利、康卓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王远征、王洛生、刘经纬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上述情况详见公司2021-013号公告。

2、2021年3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马沉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王铁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王铁军为公司总经理、郭本锋、冯可、郭伦远为公司副总经理、张付雄为公司总工程师；彭武华为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李长建为公司总经理助理；杨亚子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均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上述情况详见公司2021-015号公告。

2021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伏云峰、高建英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临2021-014号公告。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各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不存在违规排污情形，报告期内均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中原高速在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及重要环节，都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及资源节约工作，坚持打造低碳环保的“绿色中原”。

1. 保护生态

树立环保意识和循环经济理念，建立绿色养护理念，积极推广应用生态环保的养护技术，加大创新力度，全面提升养护工程环保水平。积极推广应用沥青路面的热再生等先进技术，对原有的路面材料再生利用，保护环境、节约能源、降低工程造价，解决道路在长期运营中，沥青路面产生的车辙、表面网裂、疲劳裂缝、平整度降低、摩擦系数衰减及路面沥青老化等表面问题。在坑槽修复中使用微波热再生技术，确保旧料循环利用，降低环境污染。结合当地特征选择高速公路沿线绿化带植被，尽量栽植本地植物，分区分段栽植不同的树种，避免不同树种、不同高度、不同色彩的频繁变换而产生视觉混乱等负面影响，又防止单一树种造成病虫害爆炸式发生；对部分路段中分带自然衰退枯黄的黄杨球，采用重度修剪的复壮方案，进行精心水肥管理，通过两三

年的生长，重新恢复了良好的长势；及时采取浇灌、杀虫、修剪、施肥等养护措施，确保植被正常生长；及时清除外来入侵物种，防止外来物种入侵对沿线生物多样性的破坏。开展以防尘为中心任务的文明施工工作，坚持湿法作业，落实专项资金，加大监管力度，保证扬尘污染控制工作长抓不懈。

2. 防治污染

积极落实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相关要求，加大对服务区大气污染治理和水环境治理力度，加强对服务区污水处理设备、厨房油烟净化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并委托专业机构对服务区排放的污水、厨房油烟进行检测，确保处理后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积极推广垃圾分类工作，对垃圾进行分类处理，每日对垃圾容器进行清洗、消毒，以实际行动倡导对公共环境的保护；提高水的循环利用率，对处理后的污水回收再利用，主要用于服务区绿化灌溉、服务区广场日常洒水降尘等，促进再生水利用。

3. 履行环境责任

贯彻绿色发展理念，提升工程建设行业绿色设计水平，以绿色设计引领绿色建造，建设绿色公路示范工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批准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设计进行建设，无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在保证质量、安全等基本要求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最大限度的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实现节能、节地、节水、节材等目标。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开局之年。在济源示范区和大峪镇党委政府正确领导下，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班子密切协作配合，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积极作为、砥砺前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一) 脱贫攻坚成果

1. 牢记使命，持续建设基层组织

2021 年，按照驻村帮扶和第一书记职责要求，根据省市镇党委建设农村基层党组织、层层压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整体部署，扎实开展基层党组织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驻村帮扶工作的初心和使命，彰显了中原高速社会担当的良好形象。一是抓住今年村两委换届机遇，通过支部班子的以身作则、带头示范，营造你追我赶、不甘落后的生动局面。二是持续巩固开展好王庄

村基层党建“四个坚持”，即坚持基层基础基本制度、坚持支部主题党日制度、坚持对全体党员开展五事争先先锋指数管理活动、坚持党员联户帮携手奔小康活动。三是持续开展好村党支部与中原高速驻马店分公司结对共建“手拉手”活动，村两委干部于5月份到驻马店遂平收费站、驻马店分公司、遇见世外桃源亲子农场等参观学习交流，开阔了眼界，提升了思想认识和工作动力。四是“七一”当天，王庄村党支部在党群文化服务中心广场隆重举行“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

2. 持续奋斗，巩固拓展脱贫成果

今年是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的衔接之年，在做好巩固拓展有效衔接的同时，中原高速党委全面落实好精准帮扶各项工作部署。一是驻村工作队和村班子思想统一，带头做好表率，坚持每周例会制度，及时学习贯彻上级要求，按照分工及时做好各项工作。二是中原高速党委严格落实“四个不摘”的扶贫工作要求，始终坚持劲头不松、标准不降、力度不减；“一对一”结对帮扶责任人到村开展入户走访，深入了解情况，及时解决问题，帮助改进提升。三是紧抓脱贫户稳定脱贫这个重点，坚持一户一监测、一户一对策，加强职业技能培训，确保脱贫人口稳定就业、持续增收。四是扎实做好并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部署，全面加强“两类户”的动态监测帮扶，重点监测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做到缺什么补什么，确保帮扶政策落实到实处、见到实效。

3. 积极作为，扎实办好惠民实事

中原高速高度重视保障和改善民生，认真落实各项惠民利民政策，持续加大对王庄村的帮扶力度。报告期内，中原高速高标准实施村庄全域旅游各个景区景点、采摘园、种养殖区域、砚瓦河沿线步道、停车场等区域标识标牌的安装，并在党群文化服务中心东侧新建一处公共卫生间；吸引村民返乡创业在村兴办了养鸡场、养羊场、太行周庄老酒坊等；实施乡村亮化新增加安装太阳能路灯120盏；争取省财政专项资金50万元实施田园小木屋民宿项目；注重开展文明志愿服务和入户走访等活动，关心关爱留守群体，确保村卫生室和幸福院持续规范运行。

（二）乡村振兴工作

1. 积极推进消费扶贫工作，带动村民集体双增收。

为深入贯彻上级关于开展消费扶贫行动的相关精神和要求，促进贫困群众稳定增收，公司结合王庄村集体经济实际情况，主要推行两种消费扶贫模式。一是大美大峪实业有限公司与中原高速下属机构实行点对点直销模式。二是通过协助大美大峪办理相关证件，协助其产品顺利进驻郑州第一书记扶贫产品展厅、消费扶贫全民购小程序平台以及郑州北、平顶山南等服务区商超。

2. 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促进美丽宜居升级。

为夯实乡村振兴环境基础，推动王庄村从干净整洁向美丽宜居升级，今年上半年王庄村因地制宜拓展“三清一改”内容，以垃圾处理、农村改厕、村容村貌提升、小流域治理为目标，实施了人居环境提升系列工程。开展农村垃圾综合整治活动，确保无卫生死角、无暴露垃圾、无乱堆乱放、无裸露畜禽粪污、无污水横流；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建立厕所管护运行长效机制；实施砚瓦河小流域治理、开展人居环境提升工程。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商公路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中原高速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2006年5月23日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	2010年12月2日，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出具《关于河南中原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 ①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及机构等方面，收购人（包括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保证与中原高速做到相互独立。②收购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避免双重任职的规定；收购人不占用、支配中原高速的资产或干预中原高速对其资产的经营管理；收购人不干预中原高速的财务、会计活动；收购人不以任何方式向中原高速下达经营性计划或指令，也不以任何方式侵犯中原高速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收购人将严格遵守对中原高速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得以任何方式侵犯中原高速和其他股东利益；收购人对中原高速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将遵循法律法规和中原高速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并且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中原高速的人事选举和人事聘任。③收购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中原高速在业务经	2010年12月2日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营等方面给予收购人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对于与中原高速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收购人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中原高速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收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原高速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其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交易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在收购人的业务、资产整合过程中，采取切实措施规范并减少与中原高速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中原高速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解决同业竞争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	作为中原高速的控股股东，为了避免与中原高速产生同业竞争，河南交通投资集团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出具《关于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①收购人（包括收购人能够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管理下的其他公路、桥梁不与中原高速经营管理的公路、桥梁构成竞争。收购人将来也不开发、建设可能与中原高速构成竞争的公路和桥梁项目。如因政府划拨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收购人与中原高速构成竞争的公路或桥梁时，中原高速享有优先受让或投资控股该等公路或桥梁的权利。②收购人若违背上述承诺给中原高速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赔偿中原高速及其他股东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2010 年 12 月 2 日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	2016 年 3 月 3 日，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向公司出具《关于承诺履行延期的函》，承诺：(1)将本公司作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高等级公路、大型和特大型独立桥梁项目投资与经营业务的最终整合平台。(2)对于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及所属公司的高等级公路、大型和特大型独立桥梁，用 3 年左右时间（即不晚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将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项目通过符合法律法规、中原高速及双方股东利益的方式注入中原高速。(3)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及所属公司将继续履行之前做出的支持中原高速发展的各项承诺。	2016 年 3 月 3 日承诺；其中(2)已完成，(1)和(3)长期有效	是	是	
与解	招商	华建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在《河南	2000 年 12 月	是	是	

首次公开发行的相关承诺	决 同 业 竞 争	公路	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之重组协议》中承诺不从事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业务。	承诺；长期有效				
	解 决 同 业 竞 争	招 商 公 路	华建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华建公司承诺若其业务发展可能与公司构成竞争，华建公司应提前与公司协商，消除同业竞争。华建公司承诺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其它股东造成损失的，将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的一切损失。	2001 年 12 月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其 他	高 发 公 司	高发公司于 2002 年 9 月出具了《关于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租赁有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公司租用发展公司土地使用权期满，如需要继续租用部分土地使用权，发展公司保证同意公司在租赁期满前提出的书面续租要求，双方续签租赁合同。发展公司保证续租期间的土地使用权租金仍按照每年 1,708.32 万元执行。在上述租赁及续租期间，发展公司不向公司提出任何调整、提高土地使用权租赁价格的要求。	2003 年 7 月 21 日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1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55,5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4,504.14 万元，其中养护服务及其他 12,123.48 万元，机电施工及其他 297.02 万元，租赁 1,916.15 万元；销售产品商品 167.49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中宇公司 60%的股权整体转让给监理公司，本次转让总金额合计人民币 2,961.55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2021-008、010 号。2021 年 2 月 26 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监理公司按合

同约定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全额支付了股权转让款。2021 年 3 月 23 日，中宇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原高速不再作为其公司股东。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37 亿元借款，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借款基准利率，且不高于公司对外融资的同期同档借款利率，利息按资金实际占用时间计算。用于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偿还到期债务、支付利息及公路养护等。自公司审议批准之日起 3 年，单笔资金需求根据双方具体情况确定，可提前还款。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借款尚未实施。	www.sse.com.cn 临 2020-015 号公告 临 2020-021 号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2,658,302.50	35,590,457.42	38,248,759.92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8,986,652.28	4,029,485.53	23,016,137.81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3,566,724.54	-1,616,728.51	11,949,996.03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8,706.00		108,706.00	57,022,331.42	-6,074,884.79	50,947,446.63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449,669.09	7,677,698.23	10,127,367.32
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9,209,671.79	8,002,712.79	27,212,384.58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70.00	-270.00		1,160,562.57	-210,273.24	950,289.33
河南高速公路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112,093.00	-4,322,516.00	1,789,577.00
河南通源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16,607.92	8,666,841.23	9,483,449.15
河南现代交通道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28,183.80	1,303,017.30	1,631,201.10
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118,226,000.00		118,226,000.00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9,251,960.01	-7,422,783.13	11,829,176.88	1,067,333.58	7,055,147.03	8,122,480.61
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700,076.00		1,700,076.00
湖南岳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5,373.50	-45,373.50	
招商局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12,134,671.08	12,134,671.08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4,103,201.96	14,103,201.96			
合计		137,586,936.01	6,680,148.83	144,267,084.84	125,123,581.99	72,190,254.57	197,313,836.56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工程结算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河南省交通厅	公司	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土地	34,437.77	2004-09-23	2032-09-23	-614.96	租赁合同	-614.96	否	其他
公司	河南交投服务区有限公司	公司所辖服务区资产	78,701.14	2019-04-01	2027-03-21	1,281.34	租赁合同	1,281.34	是	其他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英地置业	全资子公司	购房者	51,060.0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其他

高速 房地 产公 司	全 资 子 公 司	购 房 者	85,850.00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否	否	其 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872.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36,91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36,91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的子公司高速房地产公司、英地置业及其孙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136,910.00万元,商品房产权证办下来后担保责任解除。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0日,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郑州至洛阳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投资人投标的议案》。2021年1月30日,公司收到郑州市交通运输局签发的《中标通知书》,郑州至洛阳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投资人项目投资估算约人民币183.09亿元,工期48个月,收费期40年(最终以有权部门批复为准)。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与郑州市人民政府、洛阳市人民政府分别签订了《投资协议》。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临2020-049、050、053、2021-002、007、017、018号公告。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903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013,313,285	45.09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346,704,888	15.4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67,880	25,270,920	1.12	0	无	0	其他
河南鸿宝集团有限公司	24,930,337	24,930,337	1.11	0	无	0	其他
刘文华	220,000	16,129,497	0.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邢荣贤	0	6,430,0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 晖	70,000	5,370,1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秋红	0	5,319,024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奚 标	47,100	4,922,500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玉英	0	4,833,972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13,313,285	人民币普通股	1,013,313,285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46,704,888	人民币普通股	346,704,8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270,920	人民币普通股	25,270,920				
河南鸿宝集团有限公司	24,930,337	人民币普通股	24,930,337				
刘文华	16,129,497	人民币普通股	16,129,497				
邢荣贤	6,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30,000				
黄 晖	5,370,100	人民币普通股	5,370,100				
郑秋红	5,319,024	人民币普通股	5,319,024				
奚 标	4,9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22,500				
胡玉英	4,833,972	人民币普通股	4,833,97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招商局公路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7 豫高速	143213	2017-8-4	2017-8-4	2022-8-4	13.4793	3.4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兑付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机构投资者	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8 豫高 01	143495	2018-3-20	2018-3-20	2023-3-20	7.50	3.85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兑付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机构投资者	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18 豫高 02	143560	2018-4-13	2018-4-13	2023-4-13	2.95	3.85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兑付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机构投资者	向合格投资者 竞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豫高 01”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1 年 2 月 1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将“18 豫高 01”的票面利率由 5.67% 下调至 3.85%，并在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2021 年 3 月 20 日至 2023 年 3 月 19 日）固定不变。投资者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于回售登记期（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内进行登记，并可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办理撤销回售撤销业务。2021 年 3 月 18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回售金额 12.25 亿元，发行人可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19 日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为不超过 6 亿元。2021 年 4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完成转售金额 4.75 亿元。“18 豫高 01”最终存续规模为 7.50 亿元。

“18 豫高 02”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将“18 豫高 02”的票面利率由 5.21% 下调至 3.85%，并在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2021 年 4 月 13 日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固定不变。投资者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于回售登记期（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内进行登记，并可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办理撤销回售撤销业务。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债券回售实

施结果公告》，回售金额 10.05 亿元，发行人可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为不超过 5 亿元。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完成转售金额 0 亿元。“18 豫高 02”最终存续规模为 2.95 亿元。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21 中原高速 MTN001 (乡村振兴)	102100760	2021-4-21	2021-4-21	2024-4-21	5.00	3.79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机构投资者	其他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0648	0.4592	131.88	
速动比率	0.3347	0.1277	162.10	
资产负债率 (%)	73.55	74.81	减少 1.2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11,210,998.97	-308,738,103.50	297.97	主要系本期利润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82	0.0325	110.04	主要系本期利润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2.1875	0.4665	368.88	主要系本期利润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2545	2.1675	50.15	主要系本期利润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3826	1.5925	112.42	主要系本期利润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62,395,670.03	954,076,274.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0,000.00	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4	411,973,983.63	258,286,860.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5	5,323,260.16	7,495,794.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287,621,960.05	281,245,692.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103,201.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3,739,272,265.49	3,765,079,755.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98,888,109.65	106,297,108.86
流动资产合计		5,605,525,249.01	5,372,531,48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9	5,285,571,450.33	5,178,977,729.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0	213,754,581.00	217,930,54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1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2	619,797,275.91	630,694,429.44
固定资产	七、13	12,690,825,844.36	13,220,164,369.08
在建工程	七、14	36,618,307.16	24,716,708.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5	210,790,796.30	
无形资产	七、16	22,133,432,093.31	22,431,877,742.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7	2,516,034.52	156,174,68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	158,932,007.02	235,032,79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9	7,075,456.00	4,958,70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62,313,845.91	42,103,527,716.56
资产总计		46,967,839,094.92	47,476,059,202.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0	1,786,969,609.56	4,810,534,310.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22	508,668,454.09	609,338,424.18
预收款项	七、23	40,640,326.83	33,713,943.10
合同负债	七、24	179,231,790.01	480,413,17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5	70,409,506.75	113,248,678.56
应交税费	七、26	287,342,606.18	253,424,801.56
其他应付款	七、27	531,234,528.10	449,481,454.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1,481,625.26	3,105,972.2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8	1,860,027,433.38	4,948,592,835.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64,524,254.90	11,698,747,621.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30	24,545,315,656.00	20,681,840,749.00
应付债券	七、31	2,890,452,980.00	1,345,596,16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32	92,599,151.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4	1,068,200,031.19	1,106,239,63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	685,328,092.30	682,229,767.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81,895,910.52	23,815,906,317.45

负债合计		34,546,420,165.42	35,514,653,938.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5	2,247,371,832.00	2,247,371,832.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36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37	1,349,266,249.61	1,350,081,033.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8	-8,004,787.72	-4,998,873.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9	1,522,793,377.82	1,525,716,772.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0	5,496,029,629.42	5,009,787,509.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57,456,301.13	11,877,958,273.90
少数股东权益		63,962,628.37	83,446,99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21,418,929.50	11,961,405,264.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967,839,094.92	47,476,059,202.76

公司负责人：马沉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4,341,866.52	819,887,077.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411,379,803.48	256,986,224.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30,124.38	1,190,797.99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781,606,783.09	1,628,857,258.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103,201.96	
存货		1,296,096.76	1,316,713.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59,596.78	7,197,323.45
流动资产合计		3,147,114,271.01	2,715,435,395.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6,279,337,047.23	6,156,317,66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3,754,581.00	217,930,54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154,244.45	15,779,502.23
固定资产		12,655,909,534.62	13,184,040,527.71
在建工程		24,324,580.23	24,716,708.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8,383,479.35	
无形资产		22,132,949,993.93	22,431,360,289.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8,367.86	153,371,98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417,208.13	159,775,64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58,706.00	4,958,70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617,427,742.80	42,348,251,574.37
资产总计		44,764,542,013.81	45,063,686,969.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6,969,609.56	4,810,534,310.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0,409,998.45	423,701,631.26
预收款项		28,834,111.31	22,334,360.19
合同负债		35,708.88	70,000.08
应付职工薪酬		45,050,903.32	60,494,470.72
应交税费		70,779,140.78	23,253,224.66
其他应付款		788,459,875.02	790,519,635.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1,481,625.26	3,105,972.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0,027,433.38	4,948,592,835.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20,566,780.70	11,079,500,46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45,315,656.00	20,681,840,749.00
应付债券		2,890,452,980.00	1,345,596,16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0,581,285.3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68,200,031.19	1,106,239,63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6,353,117.46	646,949,412.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50,903,069.95	23,780,625,962.62
负债合计		34,171,469,850.65	34,860,126,430.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47,371,832.00	2,247,371,832.00
其他权益工具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44,860,926.72	1,344,860,926.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707,000.02	-3,234,735.6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2,793,377.82	1,525,716,772.11
未分配利润		3,735,753,026.64	3,338,845,743.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93,072,163.16	10,203,560,538.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764,542,013.81	45,063,686,969.73

公司负责人：马沉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莉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22,923,799.38	2,001,348,601.53
其中：营业收入	七、41	3,022,923,799.38	2,001,348,601.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57,368,709.40	2,582,310,420.91
其中：营业成本	七、41	1,520,664,359.82	1,702,465,851.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2	75,907,276.89	86,579,668.81
销售费用	七、43	12,968,071.73	5,156,305.53
管理费用	七、44	59,197,618.07	51,950,506.48
研发费用	七、45	369,618.16	470,745.40
财务费用	七、46	688,261,764.73	735,687,343.33
其中：利息费用		694,388,012.90	740,629,283.58
利息收入		8,679,713.42	9,669,137.20
加：其他收益	七、47	41,899,531.35	42,847,953.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8	129,256,265.75	145,774,628.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431,611.16	136,144,258.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7,315,904.93	-2,198,471.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4,749,649.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1		-4,268.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4,645,332.52	-394,541,978.41
加：营业外收入	七、52	6,748,868.02	3,190,333.41
减：营业外支出	七、53	4,288,977.37	3,741,567.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7,105,223.17	-395,093,212.54
减：所得税费用	七、54	184,876,066.31	-118,076,048.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229,156.86	-277,017,164.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6,725,265.43	-274,641,790.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6,108.57	-2,375,373.7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318,043.70	-278,074,212.1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86.84	1,057,047.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5	-3,005,914.30	-9,833,428.9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45,588.75	-11,046,354.7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9,674.45	1,212,925.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9,223,242.56	-286,850,593.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31	-0.146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31	-0.14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马沉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莉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437,525,269.89	1,128,596,307.46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219,764,554.74	1,170,271,143.41
税金及附加		13,068,440.39	7,236,716.6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223,896.70	25,007,994.4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89,576,852.15	714,516,932.51
其中：利息费用		695,268,215.07	716,540,991.43
利息收入		8,117,527.32	6,874,072.25
加：其他收益		41,728,580.00	42,560,134.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74,905,690.90	105,591,905.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7,139,879.54	90,267,100.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73,876.53	1,911,138.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49,649.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45.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2,002,270.65	-638,379,146.67
加：营业外收入		6,502,216.90	2,856,685.24
减：营业外支出		4,205,028.98	3,697,088.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4,299,458.57	-639,219,549.97
减：所得税费用		141,316,251.79	-185,481,824.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983,206.78	-453,737,725.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983,206.78	-453,737,725.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72,264.36	-7,478,845.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45,588.75	-11,046,354.7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3,612.7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1,976.00	-11,046,354.7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3,324.39	3,567,508.7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3,324.39	3,567,508.7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8,510,942.42	-461,216,571.5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马沉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5,765,343.05	1,361,524,093.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11,700.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222,449,651.32	339,560,54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8,214,994.37	1,711,096,34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447,171.52	388,642,949.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285,529.44	317,501,35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788,523.02	199,032,99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97,338,011.11	56,129,74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7,859,235.09	961,307,04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355,759.28	749,789,297.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1,165.99	16,762,462.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52,896.93	92,331,094.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3,237.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12,448.47	1,053.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96,511.39	110,087,847.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201,731.25	494,397,12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3,312.85	121,526,136.0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18,415,461.27	3,585,057.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40,505.37	619,508,317.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43,993.98	-509,420,469.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7,390,000.00	8,413,399,9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7,390,000.00	8,413,39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34,517,693.00	7,605,709,633.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2,445,101.33	841,459,996.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14,786.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9,733,486.06	4,111,324.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6,696,280.39	8,451,280,95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306,280.39	-37,881,05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05,484.91	202,487,774.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8,591,907.59	1,091,606,904.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1,897,392.50	1,294,094,678.78

公司负责人：马沉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8,394,983.19	1,111,101,119.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24,390.45	702,532,04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8,419,373.64	1,813,633,163.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931,446.81	179,089,541.9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032,903.10	264,237,690.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648,325.00	69,941,089.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21,428.92	34,966,87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734,103.83	548,235,19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685,269.81	1,265,397,96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15,5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30,000.00	27,646,924.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1,967.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37,753.22	3,884,87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383,333.22	32,513,769.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961,956.96	492,496,892.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22,99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266,282.00	182,385,057.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951,233.96	674,881,949.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67,900.74	-642,368,180.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7,390,000.00	8,413,399,9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7,390,000.00	8,413,39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34,517,693.00	7,605,709,633.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2,445,101.33	815,051,929.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9,786.06	4,111,324.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3,052,580.39	8,424,872,88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662,580.39	-11,472,98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454,788.68	611,556,800.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4,887,077.84	577,290,700.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341,866.52	1,188,847,500.77

公司负责人：马沉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50,081,033.68		-4,998,873.42		1,525,716,772.11		5,009,787,509.53		11,877,958,273.90	83,446,990.29	11,961,405,26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923,394.29		-26,310,548.57		-29,233,942.86		-29,233,942.8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50,081,033.68		-4,998,873.42		1,522,793,377.82		4,983,476,960.96		11,848,724,331.04	83,446,990.29	11,932,171,32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14,784.07		-3,005,914.30				512,552,668.46		508,731,970.09	-19,484,361.92	489,247,608.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05,914.30				642,318,043.70		639,312,129.40	-88,886.84	639,223,242.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4,784.07								-814,784.07	-19,395,475.08	-20,210,259.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14,784.07								-814,784.07	-19,395,475.08	-20,210,259.15
(三) 利润分配											-129,765,375.24		-129,765,375.24		-129,765,375.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78,658,014.12		-78,658,014.12		-78,658,014.12
4. 其他											-51,107,361.12		-51,107,361.12		-51,107,361.1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49,266,249.61		-8,004,787.72		1,522,793,377.82		5,496,029,629.42		12,357,456,301.13	63,962,628.37	12,421,418,929.50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61,820,503.81		-16,725,519.60		1,549,914,596.74		5,224,498,458.20		12,116,879,871.15	84,741,623.94	12,201,621,49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61,820,503.81		-16,725,519.60		1,549,914,596.74		5,224,498,458.20		12,116,879,871.15	84,741,623.94	12,201,621,495.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9,833,428.95				-459,811,500.66		-469,644,929.61	-1,257,738.80	-470,902,668.41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833,428.95				-278,074,212.18	-287,907,641.13	1,057,047.79	-286,850,593.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1,737,288.48	-181,737,288.48	-2,314,786.59	-184,052,075.0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347,566.26	-130,347,566.26	-2,314,786.59	-132,662,352.85	
4. 其他									-51,389,722.22	-51,389,722.22		-51,389,722.2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61,820,503.81		-26,558,948.55	1,549,914,596.74		4,764,686,957.54	11,647,234,941.54	83,483,885.14	11,730,718,826.68		

公司负责人：马沉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44,860,926.72		-3,234,735.66		1,525,716,772.11	3,338,845,743.67	10,203,560,538.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923,394.29	-26,310,548.57	-29,233,942.8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44,860,926.72		-3,234,735.66		1,522,793,377.82	3,312,535,195.10	10,174,326,595.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72,264.36			423,217,831.54	418,745,567.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72,264.36			552,983,206.78	548,510,942.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9,765,375.24	-129,765,375.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658,014.12	-78,658,014.12
3. 其他										-51,107,361.12	-51,107,361.1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44,860,926.72		-7,707,000.02	1,522,793,377.82	3,735,753,026.64	10,593,072,163.16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56,600,396.85		-24,594,075.90		1,549,914,596.74	3,835,227,260.60	10,714,520,01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56,600,396.85		-24,594,075.90		1,549,914,596.74	3,835,227,260.60	10,714,520,01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478,845.98			-680,384,373.32	-687,863,219.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78,845.98			-453,737,725.57	-461,216,571.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44,909,359.27	-44,909,359.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4,909,359.27	-44,909,359.27
(三) 利润分配								-181,737,288.48	-181,737,288.4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347,566.26	-130,347,566.26
3. 其他								-51,389,722.22	-51,389,722.2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7,371,832.00	1,750,000,000.00	1,356,600,396.85		-32,072,921.88	1,549,914,596.74	3,154,842,887.28	10,026,656,790.99	

公司负责人：马沉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铁军、彭武华会计机构负责人：冯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0]64号文批复，由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发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公司”）、河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公司、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以及河南公路港务局五家股东发起，于2000年12月28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高发公司和招商公路公司分别以其在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以下简称“郑漯路”）、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及其南接线（以下简称“黄河大桥”）的净资产中所占份额作为出资，其余三家股东以现金出资，出资额分别为82,322.74万元、35,982.22万元、50万元、50万元以及50万元。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25823522K，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000万元，经过公开发行股票和历年分配股票股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224,737.18万元。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徐庄东路97号牛顿国际B座3楼H11，法定代表人：马沉重。

2003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78号文《关于核准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6.36元。2003年8月8日，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的28,000万股人民币流通股（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后注册资本为105,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2005年末总股本10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4股，派现金1元（含税），共派发股利52500万元。本次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资本公积转增方案，以2005年12月31日股本105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1股，共计转增10500万股，并于2006年度实施。本次送红股及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57,500万元。

根据2006年6月12日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于2006年6月22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08股股票和0.69元现金的对价。流通股股东共获得8,624万股股份及1,932万元现金。该方案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维持不变。

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6年末总股本157,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1.7股，共计派发股票股利26,775万股。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84,275万元。

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7年末总股本184,27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1.5股，现金0.20元（含税），共派发股利31,326.75万元。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211,916.25万元。

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8年末总股本211,916万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0.1 股，现金 0.50 元（含税），共派发股利 12,714.975 万元。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14,035.41 万元。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高发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963,889,405 股股份，河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公司和河南公路港务局将其各持有本公司的 585,433 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965,060,271 股股份）全部无偿划转给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持有。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过户登记已于 2011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此次国有股权划转过户后，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持有本公司 965,060,271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5.09%，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214,035.4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0.5 股，现金 0.10 元（含税），共派发股利 12,842.12 万元。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24,737.18 万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下设办公室、监察室、人力资源部、考核办、工程管理部、财务资产部、会计结算部、审计部、养护工程管理部、通行费管理稽查部、运营监督管理中心、路产管理部、服务区管理部、投资经营部、董事会秘书处、信息宣传中心、法律事务部等职能部门，15 个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拥有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地置业”）、河南君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宸置业”）、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秉原投资公司”）、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房地产”）、河南交投中原高速郑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洛建设”）、河南交投中原高速郑安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安建设”）等子公司。

本公司属高速公路行业，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业务性质为对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与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销售汽油、柴油、煤油等。本公司经营范围：高等级公路、大型和特大型独立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管理和维护；高科技项目投资、开发；机械设备租赁与修理；汽车配件、公路建筑材料、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家具、百货、土特产品、工艺美术品、服装鞋帽、家用电器的销售；卷烟、雪茄烟（凭证），饮食、住宿服务、副食销售（凭证），音像制品、书刊杂志出租、零售（凭证）（以上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服务、咨询服务；车辆清洗服务；货物配送（不含运输）；房屋租赁；加油站设施、设备租赁；实物租赁；高速公路自有产权广告牌租赁、服务区经营管理。（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本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经营管理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以下简称“郑漯路”）、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漯驻路”）、郑栾高速郑州至尧山段（以下简称“郑尧路”）、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以下简称“郑民高速郑开段”）、德上高速永城段（原济祁高速）（一期工程）（以下简称“德上高速永城段一期”）、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商丘至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段（以下简称“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德上高速永城段（原

济祁高速) (二期工程) (以下简称“德上高速永城段二期”)、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至登封段(以下简称“商登高速航空港区至登封段”)、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以下简称“郑民高速开民段”)等, 并按规定取得车辆通行费收入。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动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 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 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18、附注五、22 和附注五、29。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集团的财务报

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除房地产业务外，本集团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业务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

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详见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2））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

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

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0。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通行费收入等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详见下表：

组合类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应收本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往来款、保证金等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其他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方法如下：

组合类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应收本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单项计提方法，即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组合 3 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类型	计提方法说明
支付股权认购款、竞拍保证金、联营企业合作划款产生的应收款项等	单项计提方法，即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

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

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1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

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集团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3。

1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50	5.00	1.90~3.17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3。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5.00	3.17~6.33
安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00	6.33~31.67
监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收费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0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额。

公路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预计残值为零。

公路的折旧额=该期间公路的实际车流量×(公路的账面价值÷收费权经营期限内预测的总车流量)。其中：郑漯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为30年（详见本附注十五之3、(1)），漯驻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为28年（详见本附注十五之3、(2)），郑尧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30年（详见本附注十五3、(4)）。以上车流量统计均为收费口径，即按收费标准折算为收费标准最低车型的交通量。对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本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期限的总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单位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额，以保证全部路产价值在收费权经营期限内全部收回。当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产生重大差异时，本公司将重新预

测总车流量并调整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郑漯路、漯驻路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漯河至驻马店段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中对郑漯路、漯驻路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本公司郑尧路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郑尧高速公路郑州至许昌、平顶山段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中对郑尧路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其他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方法：

本集团根据其他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3。

(4)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9.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3。

20.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33“租赁”。

22.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不适用

(1)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参与收费路桥建设业务获得的特许经营权、计算机软件、商标和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其中特许经营权的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发生的与建筑相关的成本费用，以及在收费路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与特许经营权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 特许经营权的摊销方法如下：

收费路桥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特许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在收费路桥经营期限内进行

摊销。特许经营权的摊销额=该期间收费路桥的实际车流量×（收费路桥的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收费权经营期限内预测的总车流量）。其中：郑民高速郑开段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详见本附注十五之 3、（5））、德上高速永城段一期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详见本附注十五之 3、（6））、德上高速永城段二期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详见本附注十五之 3、（7））、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详见本附注十五之 3、（8））、商登高速航空港区至登封段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详见本附注十五之 3、（9））、郑民高速开民段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详见本附注十五之 3、（10））。以上车流量统计均为收费口径，即按收费标准折算为收费标准最低车型的交通量。

对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本集团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期限的总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单位车流量应计提的摊销额，以确保相关收费路桥特许经营权可于摊销期满后全部摊销。当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产生重大差异时，本集团将重新预测总车流量并调整计提的摊销额。

本公司郑民高速郑开段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中对郑民高速郑开段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本公司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一期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济宁至祁门高速公路永城段（一期工程）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中对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一期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本公司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二期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济宁至祁门高速公路永城段（二期工程）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中对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二期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本公司商登高速航空港区至登封段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商登高速公路密登段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中对商登高速航空港区至登封段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本公司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商登高速公路商丘至杞县段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商登高速公路杞县至航空港区段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中对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本公司郑民高速开民段预测总车流量系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郑民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交通需求预测评估报告》中对郑民高速开民段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②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其他无形资产于取得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5.00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24.00~30.00	直线法
商标	10.00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3。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3.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33“租赁”。

27.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9.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

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主要营业收入系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房地产销售收入。

①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通行费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时按照车辆通行时收取及应收的金额予以确认。

②房地产销售收入

本集团房地产销售收入在售房合同已经签订，商品房已经完工验收并且符合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各项条件时予以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

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1.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等。

A、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B、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均为经营租赁。

A、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维修基金

本集团按商品房销售款的一定比例向业主收取维修基金时，计入其他应付款核算；按规定将收取的维修基金交付给土地与房屋管理部门时，减少代收的维修基金。

35. 质量保证金

本集团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建安装工程款中扣出，列为其他应付款。在保修期内由于质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直接在本项列支，保修期结束后清算。

3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

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 固定资产当中公路的折旧

固定资产中的公路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需要管理层对郑漯路、漯驻路、郑尧路剩余经营期限内的车流量进行预测。

(4) 无形资产当中特许经营权的初始计量及摊销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投资建设的高速公路在建成通车时，对特许经营权的初始计量需要管理层暂估收费路桥特许经营权的成本。特许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在收费路桥经营期限内进行摊销，需要管理层对郑民高速郑开段、德上高速永城段一期、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德上高速永城段二期、商登高速航空港区至登封段、郑民高速开民段剩余经营期限内的车流量进行预测。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批准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本集团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

<p>35 号)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p>		<p>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 (即 2021 年 1 月 1 日) 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其中, 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 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p> <p>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A、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 (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B、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 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 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p> <p>此外, 首次执行日开始本集团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p>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4,076,274.51	954,076,274.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8,286,860.55	258,286,860.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495,794.38	7,246,528.38	-249,266.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1,245,692.09	281,245,692.0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65,079,755.81	3,765,079,755.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297,108.86	106,297,108.86	
流动资产合计	5,372,531,486.20	5,372,282,220.20	-249,266.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78,977,729.50	5,178,977,729.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7,930,549.00	217,930,54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30,694,429.44	630,694,429.44	
固定资产	13,220,164,369.08	13,220,164,369.08	
在建工程	24,716,708.80	24,716,708.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0,902,156.99	220,902,156.99
无形资产	22,431,877,742.25	22,431,877,742.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6,174,686.33	3,148,730.78	-153,025,95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032,796.16	235,032,79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58,706.00	4,958,70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03,527,716.56	42,171,403,918.00	67,876,201.44
资产总计	47,476,059,202.76	47,543,686,138.20	67,626,935.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10,534,310.72	4,810,534,310.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9,338,424.18	609,338,424.18	
预收款项	33,713,943.10	33,713,943.10	
合同负债	480,413,173.02	480,413,17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3,248,678.56	113,248,678.56	
应交税费	253,424,801.56	253,424,801.56	
其他应付款	449,481,454.64	449,481,454.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105,972.24	3,105,972.2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8,592,835.34	4,948,592,835.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98,747,621.12	11,698,747,621.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681,840,749.00	20,681,840,749.00	
应付债券	1,345,596,163.43	1,345,596,16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6,860,878.30	96,860,878.3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06,239,637.84	1,106,239,63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2,229,767.18	682,229,767.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15,906,317.45	23,912,767,195.75	96,860,878.30
负债合计	35,514,653,938.57	35,611,514,816.87	96,860,878.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47,371,832.00	2,247,371,832.00	
其他权益工具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50,081,033.68	1,350,081,033.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998,873.42	-4,998,873.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5,716,772.11	1,522,793,377.82	-2,923,394.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09,787,509.53	4,983,476,960.96	-26,310,548.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77,958,273.90	11,848,724,331.04	-29,233,942.86
少数股东权益	83,446,990.29	83,446,99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61,405,264.19	11,932,171,321.33	-29,233,94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476,059,202.76	47,543,686,138.20	67,626,935.4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9,887,077.84	819,887,077.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6,986,224.40	256,986,224.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90,797.99	1,190,797.99	
其他应收款	1,628,857,258.59	1,628,857,258.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16,713.09	1,316,713.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97,323.45	7,197,323.45	
流动资产合计	2,715,435,395.36	2,715,435,395.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56,317,663.01	6,156,317,66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7,930,549.00	217,930,54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779,502.23	15,779,502.23	
固定资产	13,184,040,527.71	13,184,040,527.71	
在建工程	24,716,708.80	24,716,708.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8,232,130.45	-218,232,130.45
无形资产	22,431,360,289.94	22,431,360,289.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3,371,982.43	346,026.88	153,025,95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775,645.25	159,775,64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58,706.00	4,958,70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48,251,574.37	42,413,457,749.27	-65,206,174.90
资产总计	45,063,686,969.73	45,128,893,144.63	-65,206,17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10,534,310.72	4,810,534,310.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3,701,631.26	423,701,631.26	
预收款项	22,334,360.19	22,334,360.19	
合同负债	70,000.08	70,000.08	
应付职工薪酬	60,494,470.72	60,494,470.72	
应交税费	23,253,224.66	23,253,224.66	
其他应付款	790,519,635.30	790,519,635.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105,972.24	3,105,972.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8,592,835.34	4,948,592,835.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79,500,468.27	11,079,500,46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681,840,749.00	20,681,840,749.00	
应付债券	1,345,596,163.43	1,345,596,16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4,440,117.76	-94,440,117.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06,239,637.84	1,106,239,63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6,949,412.35	646,949,412.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780,625,962.62	23,875,066,080.38	-94,440,117.76
负债合计	34,860,126,430.89	34,954,566,548.65	-94,440,117.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47,371,832.00	2,247,371,832.00	
其他权益工具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44,860,926.72	1,344,860,926.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34,735.66	-3,234,735.6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5,716,772.11	1,522,793,377.82	2,923,394.29
未分配利润	3,338,845,743.67	3,312,535,195.10	26,310,548.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03,560,538.84	10,174,326,595.98	29,233,94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063,686,969.73	45,128,893,144.63	-65,206,174.9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通行费收入、服务区商品等销售收入增值额	3、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1、5 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交流转税额	15、25
增值税	技术服务收入增值额、其他营业收入	5、6、11
增值税	房地产销售收入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注 1：本集团通行费收入按简易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其中郑漯路、漯驻路、郑尧路、郑民高速郑开段、德上高速永城段一期、德上高速永城段二期、商登高速商丘至登封段（即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商登高速航空港区至登封段）、郑民高速开民段通行费收入的征收率为 3%；不动产租赁收入按简易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征收率为 5%。本集团部分服务区、秉原投资公司、西藏秉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秉原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其应税收入按 3%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部分服务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注 2：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销售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自行开发的房地产老项目，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5% 的征收率计税；销售 2016 年 4 月 30 日后开发的新项目，按照 10% 的增值税税率计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将新项目的增值税税率调整为 9%，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本期本集团房地产销售收入按简易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征收率为 5%。

注 3：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根据纳税业务发生地域不同，税率分别为 1%、5% 和 7%。

（1）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本集团除西藏秉原公司外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本集团的孙公司西藏秉原公司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土地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出售普通标准住宅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之和 20% 的，免缴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超过 20% 的，按税法规定的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6】187 号文和各地地方税务局的有关规定，本集团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按实际房地产销售增值额计算缴交土地增值税。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集团代扣代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除西藏秉原公司外的其他纳税单位	25
西藏秉原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和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的通知》（藏政发〔2021〕9 号），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从事《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产业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含本数）以上的，执行西部大开发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的孙公司西藏秉原公司适用该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133.71	143,316.27
银行存款	1,062,192,463.88	953,612,463.63
其他货币资金	156,072.44	320,494.61
合计	1,062,395,670.03	954,076,274.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0,498,277.53	35,484,366.92

其他说明：

注 1：本集团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受限货币资金合计 40,498,277.53 元，其中 5,000,000.00 元因河南华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公安机关冻结其在本集团的质保金 5,000,000.00 元，另有按揭回款保证金 35,498,277.53 元，上述款项由于不能随时用于支付，在现金流量表中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反映。

注 2：期末，除上述款项外，本集团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	5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0,000.00	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433,031,372.08
1至2年	224,609.50
2至3年	477,069.50
3至4年	20,752.00
坏账准备	-21,779,819.45
合计	411,973,983.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3,753,803.08	100.00	21,779,819.45	5.02	411,973,983.63	272,476,503.16	100.00	14,189,642.61	5.21	258,286,860.55
其中：										
账龄组合	433,753,803.08	100.00	21,779,819.45	5.02	411,973,983.63	272,476,503.16	100.00	14,189,642.61	5.21	258,286,860.55
合计	433,753,803.08	/	21,779,819.45	/	411,973,983.63	272,476,503.16	/	14,189,642.61	/	258,286,860.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3,031,372.08	21,651,568.60	5.00
1 至 2 年	224,609.50	22,460.95	10.00
2 至 3 年	477,069.50	95,413.90	20.00
3 至 4 年	20,752.00	10,376.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433,753,803.08	21,779,819.4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189,642.61	8,144,896.84			-554,720.00	21,779,819.45
合计	14,189,642.61	8,144,896.84			-554,720.00	21,779,819.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33,031,372.0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8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1,651,568.60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433,031,372.08	99.83%	21,651,568.60
合计	433,031,372.08	99.83%	21,651,568.6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58,232.96	93.14	6,844,160.93	94.45
1至2年	4,975.79	0.09	106,395.36	1.47
2至3年	86,160.00	1.62		
3年以上	273,891.41	5.15	295,972.09	4.08
合计	5,323,260.16		7,246,528.3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847,570.93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49%。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1,400,000.00	26.3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郑州供电公司	636,278.53	11.95
河北陆航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92,254.00	5.49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84,322.00	5.34
深圳集美尚品软装设计有限公司	234,716.40	4.41
合计	2,847,570.93	53.49

6、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103,201.96	
其他应收款	273,518,758.09	281,245,692.09
合计	287,621,960.05	281,245,692.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103,201.96	
合计	14,103,201.96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99,482,682.23
1至2年	133,503,411.07
2至3年	25,112,393.54
3至4年	30,726,701.32
4至5年	1,706,372.89
5年以上	19,922,384.72
减：坏账准备	-36,935,187.68
合计	273,518,758.0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53,825,642.55	259,910,869.56
保证金	14,780,732.38	8,871,719.85
服务区经营收入	22,521,165.39	30,127,281.52
土地收储补偿款	12,557,980.00	12,557,980.00
备用金	3,523,998.80	2,488,797.30
其他	3,244,426.65	5,246,242.70
减：坏账准备	-36,935,187.68	-37,957,198.84
合计	273,518,758.09	281,245,692.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4,955,904.38		3,001,294.46	37,957,198.84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28,991.91			-828,991.9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93,019.25			-193,019.25
2021年6月30日余额	33,933,893.22		3,001,294.46	36,935,187.6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7,957,198.84	-828,991.91			-193,019.25	36,935,187.68
合计	37,957,198.84	-828,991.91			-193,019.25	36,935,187.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河南金水金科建设 发展有限公司	先支后退的 土地平整费	120,000,000.00	1年以内、1-2 年	38.65	8,000,000.00
河南绿地商城置业 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合 作划款	118,226,000.00	1-2年、3-4 年	38.08	

许昌市东城区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收储补偿款	12,557,980.00	2-3 年	4.05	2,511,596.00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区租赁收入	11,829,176.88	1 年以内	3.81	591,458.84
河南快捷高速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区租赁收入	8,200,000.00	5 年以上	2.64	8,200,000.00
合计	/	270,813,156.88	/	87.23	19,303,054.84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5,067.96		295,067.96	370,317.12		370,317.1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01,028.80		1,001,028.80	946,395.97		946,395.9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成本	3,148,098,559.72		3,148,098,559.72	2,899,572,861.92		2,899,572,861.92
开发产品	605,926,130.14	16,048,521.13	589,877,609.01	880,271,003.29	16,080,822.49	864,190,180.80
合计	3,755,320,786.62	16,048,521.13	3,739,272,265.49	3,781,160,578.30	16,080,822.49	3,765,079,755.8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16,080,822.49			32,301.36		16,048,521.13
合计	16,080,822.49			32,301.36		16,048,521.1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货（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34,332,768.93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万元）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期末跌价准备
许昌英地泰和院二、三期	2018 年	2022 年	97,000	406,893,402.70	353,540,611.47	-
新郑英地运河上苑项目	2018 年	2021 年	84,800	590,726,860.08	572,384,217.21	-
英鹏·凤池桂苑项目	2021 年 5 月	2024 年	177,700	762,276,022.75	759,827,822.36	-
1136 项目	—	—	—	204,047,137.11	201,689,123.66	-
保亭奥兰花园二期	2019 年 1 月	2022 年 1 月	47,000	469,699,165.68	354,639,496.25	-
奥兰天和家园三期	2018 年 11 月	2022 年 6 月	25,000	210,465,446.40	156,749,587.74	-
奥兰景园	2021 年 8 月	—	111,339.17	502,849,669.42	499,601,147.65	-
鸿苑路 103 地块	—	—	—	1,140,855.58	1,140,855.58	-
合计	—	—	—	3,148,098,559.72	2,899,572,861.92	-

说明：1136 项目土地坐落于贾鲁河东、京黄公路西，土地性质为出让，用途为养殖，土地面积 757,391.70 平方米，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取得郑国用（2006）第 0299 号土地使用证，终止日期为 2056 年 5 月 18 日。子公司高速房地产获取土地后，对该地块进行了平整，装修整理管理用房等工程。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收储面积 49,691.31 平方米，剩余土地用途尚未完成变更。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国有土地收购补偿办法补充规定的通知》，预计项目土地收购后可获得补偿金额高于其成本，故无需对 1136 项目用地计提跌价准备。

（5）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跌价准备
天骄华庭一期	2012 年	4,298,791.88	-	60,760.18	4,238,031.70	-
天骄华庭二期	2014 年	34,426,203.95	-	-	34,426,203.95	-
许昌英地泰和院项目一期一批	2015 年	26,800,106.41	-	-	26,800,106.41	3,776,553.23
许昌英地泰和院项目一期二批	2017 年	25,584,187.54	-	76,728.88	25,507,458.66	7,452,858.21
郑东新区金台府邸项目	2017 年	129,735,292.22	-	12,252,330.09	117,482,962.13	-
高速奥兰花园	2010 年 12 月	66,306,416.74	-	1,800,354.53	64,506,062.21	-
奥兰人和家园	2018 年 3 月	7,554,356.46	-	802,390.31	6,751,966.15	-
商丘高速花园一期	2010 年 12 月	10,257,192.38	-	-	10,257,192.38	3,731,333.38
商丘高速花园二期	2015 年 8 月	5,741,956.89	-	-	5,741,956.89	-
保亭奥兰花园	2015 年 6 月	19,709,925.85	-	-	19,709,925.85	-
奥兰天和家园二期	2015 年 5 月	8,090,630.44	-	-	8,090,630.44	384,728.20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跌价准备
奥兰天和家园一期	2014 年 1 月	4,075,289.29	-	-	4,075,289.29	703,048.11
奥兰和园	2020 年 1 月	537,690,653.24	2,441,290.02	261,793,599.18	278,338,344.08	-
合计	—	880,271,003.29	2,441,290.02	276,786,163.17	605,926,130.14	16,048,521.13

8、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437,320.34	327,041.65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	32,828,193.07	51,796,345.40
预缴的各项税费	53,401,720.34	45,873,355.00
待认证进项税	12,220,875.90	8,300,366.81
合计	98,888,109.65	106,297,108.86

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2,645,078,064.41			59,766,290.83	-2,829,486.48					2,702,014,868.76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08,847,941.09			22,027,025.33	1,349,477.65					632,224,444.07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82,110,370.37			35,346,563.38	139,720.47		14,103,201.96			603,493,452.26	

上海卓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 1）	229,944,810.37	1,249,960.11	2,631,165.99	-1,238,183.81					227,325,420.68
上海秉原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注 2）	242,396,496.99			-780,432.82					241,616,064.17
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305,179,224.42			9,748,386.60					314,927,611.02
上海秉鸿丞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注 3）	190,418,814.30			466,814.82	-360,747.51				190,524,881.61
上海秉原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注 4）	359,375,341.23	773,352.74		-766,642.64					359,382,051.33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912,886.60			2,654,204.35	1,827,097.57		6,252,896.93		13,141,291.59
杭州秉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3,779.72			207,585.12					921,364.84
上海秉原秉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5）									
小计	5,178,977,729.50	2,023,312.85	2,631,165.99	127,431,611.16	126,061.70		20,356,098.89		5,285,571,450.33
合计	5,178,977,729.50	2,023,312.85	2,631,165.99	127,431,611.16	126,061.70		20,356,098.89		5,285,571,450.33

注 1：上海卓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卓衍”）为有限合伙企业，西藏秉原公司、宁波秉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数额分别为 150,000 万元、2,000 万元，认缴比例分别为 98.6518%、1.3153%。杭州秉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数额为 50 万元，认缴比例为 0.0329%。上海卓衍产生的利润按各合伙人对项目实际缴付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收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西藏秉原公司实际出资 27,959.36 万元，本期按出资人协议约定享有的权益计算确认投资收益-1,238,183.81 元。

注 2：上海秉原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秉原吉”）为有限合伙企业，秉原投资公司、嘉兴秉鸿宁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晓鸥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数额分别为 19,995 万元、28,900 万元、500 万元，认缴比例分别为 40.48%、58.50%、1.01%。上海秉原秉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秉原秉鸿”）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数额 5 万元，认缴比例为 0.01%。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秉原投资公司实际出资金额为 17,740.00 万元，本期按出资人协议约定享有的权益计算确认投资收益-780,432.82 元。

注 3：上海秉鸿丞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秉鸿丞”）为有限合伙企业，西藏秉原公司、朱晓鸥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数额分别为 43,000 万元、595 万元，认缴比例分别为 98.6238%、1.3647%。上海秉原秉鸿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数额为 5 万元，认缴比例为 0.0115%。

上海秉鸿丞产生的利润按各合伙人对项目实际缴付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收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西藏秉原公司实际出资 32,303.95 万元，本期按出资人协议约定享有的权益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466,814.82 元；按约定享有的权益计算确认其他综合收益调整-360,747.51 元。

注 4：上海秉原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秉原安”）为有限合伙企业，西藏秉原公司、宁波秉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金额分别为 150,000 万元、2,000 万元，认缴比例分别为 98.6193%、1.3149%，杭州秉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数额 100 万元，认缴比例为 0.0658%。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西藏秉原公司实际出资 30,115.98 万元，本期按出资人协议约定享有的权益计算确认投资收益-766,642.64 元。

注 5：上海秉原秉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子公司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孔强共同出资设立，出资额分别为 69.80 万元、130.20 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34.90%、65.10%。上海秉鸿已发生超额亏损，秉原投资公司以前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减记至零为限，不再确认应分担的损失份额。本期秉原投资公司未确认联营企业损失份额 16,187.24 元，累计未确认损失份额 222,482.21 元。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879,881.00	207,055,849.00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874,700.00	10,874,700.00
合计	213,754,581.00	217,930,549.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270,119.00		本股权投资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70,700.00			本股权投资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说明：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系秉原投资公司持有的未上市公司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持股比例 3.00%。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9,613,359.83			719,613,359.8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19,613,359.83		719,613,359.8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4,051,205.34		84,051,205.34
2.本期增加金额	10,897,153.53		10,897,153.53
(1) 计提或摊销	10,897,153.53		10,897,153.5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4,948,358.87		94,948,358.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867,725.05		4,867,725.0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867,725.05		4,867,725.0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9,797,275.91		619,797,275.91
2.期初账面价值	630,694,429.44		630,694,429.4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689,051,936.56	13,218,686,289.83
固定资产清理	1,773,907.80	1,478,079.25
合计	12,690,825,844.36	13,220,164,369.0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郑漯路	漯驻路	郑尧路	通讯设施	监控设施	收费设施	机械设备	运输设施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设备	安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99,896,971.32	3,377,752,559.99	7,411,043,567.91	74,200,116.52	136,546,107.63	399,174,214.39	13,291,023.42	111,309,146.27	1,098,029,682.51	117,783,694.05	980,680,940.52	21,019,708,024.53
2.本期增加金额	-3,888,145.07	-1,646,734.99		49,000.00	8,531,371.39	306,600.00		4,183,026.62		2,009,571.32	507,006.00	10,051,695.27
(1) 购置				49,000.00		306,600.00		4,183,026.62		2,009,571.32	507,006.00	7,055,203.94
(2) 在建工程转入					8,531,371.39							8,531,371.3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决算金额调整	-3,888,145.07	-1,646,734.99										-5,534,880.06
3.本期减少金额				147,297.37	3,336,636.74	235,476.00		8,383,133.97		6,081,926.30	643,234.60	18,827,704.98
(1) 处置或报废				147,297.37	3,336,636.74	235,476.00		7,391,063.97		2,039,689.00	643,234.60	13,793,397.68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992,070.00		4,042,237.30		5,034,307.30
4.期末余额	7,296,008,826.25	3,376,105,825.00	7,411,043,567.91	74,101,819.15	141,740,842.28	399,245,338.39	13,291,023.42	107,109,038.92	1,098,029,682.51	113,711,339.07	980,544,711.92	21,010,932,014.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19,785,354.86	1,136,629,847.69	1,919,759,685.11	58,072,683.97	77,570,448.07	101,418,163.68	7,552,127.43	89,201,397.24	406,425,061.67	76,303,901.87	803,434,578.47	7,796,153,250.06
2.本期增加金额	204,785,578.52	97,185,734.16	143,229,828.27	975,689.88	4,025,362.33	22,526,530.57	445,110.12	2,390,218.82	25,460,128.56	6,410,872.21	28,486,474.31	535,921,527.75
(1) 计提	204,785,578.52	97,185,734.16	143,229,828.27	975,689.88	4,025,362.33	22,526,530.57	445,110.12	2,390,218.82	25,460,128.56	6,410,872.21	28,486,474.31	535,921,527.7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99,545.51	1,533,790.36	147,301.37		7,956,309.43		4,968,236.45	357,241.48	15,062,424.60
(1) 处置或报废	-	-	-	99,545.51	1,533,790.36	147,301.37		7,021,510.77		1,929,842.86	357,241.48	11,089,232.35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934,798.66		3,038,393.59		3,973,192.25

4.期末余额	3,324,570,933.38	1,233,815,581.85	2,062,989,513.38	58,948,828.34	80,062,020.04	123,797,392.88	7,997,237.55	83,635,306.63	431,885,190.23	77,746,537.63	831,563,811.30	8,317,012,353.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867,725.05	759.59		4,868,484.6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759.59		759.59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										759.59		759.59
4.期末余额									4,867,725.05			4,867,725.0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71,437,892.87	2,142,290,243.15	5,348,054,054.53	15,152,990.81	61,678,822.24	275,447,945.51	5,293,785.87	23,473,732.29	661,276,767.23	35,964,801.44	148,980,900.62	12,689,051,936.56
2.期初账面价值	4,180,111,616.46	2,241,122,712.30	5,491,283,882.80	16,127,432.55	58,975,659.56	297,756,050.71	5,738,895.99	22,107,749.03	686,736,895.79	41,479,032.59	177,246,362.05	13,218,686,289.83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4,015,453.48
安全设施	4,549,553.20
监控设施	3,623,394.21
其他设备	1,565,050.97
机械设备	89,540.4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郑尧路经营期限尚未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复；本公司的子公司英地置业前期由开发产品转入固定资产的两间档案室 4c-401、4c-402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账面价值合计为 2,610,722.60 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质押的高速公路资产净值 10,347,281,195.01 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已报废待处置设备	8,251,834.32	5,547,668.99
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6,477,926.52	-4,069,589.74
合计	1,773,907.80	1,478,079.25

14、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6,618,307.16	24,716,708.80
工程物资		
合计	36,618,307.16	24,716,708.80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郑州至洛阳高速公路	12,293,726.93		12,293,726.93			
中原高速交通创新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9,909,903.49		19,909,903.49	14,706,944.68		14,706,944.68
智慧高速指挥调度中心（一期）装修工程				5,586,309.00		5,586,309.00
其他工程	4,414,676.74		4,414,676.74	4,423,455.12		4,423,455.12
合计	36,618,307.16		36,618,307.16	24,716,708.80		24,716,708.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郑州至洛阳高速公路	18,309,000,000.00		12,293,726.93			12,293,726.93	0.07	未完工				自筹
中原高速交通创新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000.00	14,706,944.68	5,202,958.81			19,909,903.49	6.64	未完工				自筹
智慧高速指挥调度中心(一期)装修工程	9,578,100.00	5,586,309.00	2,851,684.00	8,437,993.00			88.1	完工				自筹
合计	18,618,578,100.00	20,293,253.68	20,348,369.74	8,437,993.00		32,203,630.42	/	/			/	/

1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0,177,782.90	2,670,026.54	562,847,809.44
2.本期增加金额		644,408.32	644,408.32
(1) 本期新增		644,408.32	644,408.3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60,177,782.90	3,314,434.86	563,492,217.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1,945,652.45		341,945,652.45
2.本期增加金额	9,848,651.10	907,117.91	10,755,769.01
(1) 计提	9,848,651.10	907,117.91	10,755,769.0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1,794,303.55	907,117.91	352,701,421.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8,383,479.35	2,407,316.95	210,790,796.30
2.期初账面价值	218,232,130.45	2,670,026.54	220,902,156.99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935,412,012.06	1,183,636,719.70			17,210,474.05	25,136,259,205.81
2.本期增加金额	-32,163.05				408,170.00	376,006.95
(1) 购置	-				408,170.00	408,170.00
(2) 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决算调整金额	-32,163.05				-32,163.05
3.本期减少金额				462,949.60	462,949.60
(1)处置				271,200.00	271,200.00
(2)其他减少				191,749.60	191,749.60
4.期末余额	23,935,379,849.01	1,183,636,719.70		17,155,694.45	25,136,172,263.1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31,813,267.92	459,917,909.55		11,446,777.91	2,703,177,955.38
2.本期增加金额	265,622,020.28	29,968,724.81		872,436.21	296,463,181.30
(1)计提	265,622,020.28	29,968,724.81		872,436.21	296,463,181.30
(2)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45,787.86	445,787.86
(1)处置				271,200.00	271,200.00
(2)其他减少				174,587.86	174,587.86
4.期末余额	2,497,435,288.20	489,886,634.36		11,873,426.26	2,999,195,348.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03,508.18				1,203,508.18
2.本期增加金额	2,275,446.32			65,866.53	2,341,312.85
(1)计提	2,275,446.32			65,866.53	2,341,312.8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478,954.50			65,866.53	3,544,821.0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434,465,606.31	693,750,085.34		5,216,401.66	22,133,432,093.31
2.期初账面价值	21,702,395,235.96	723,718,810.15		5,763,696.14	22,431,877,742.2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郑栾高速郑州至尧山段建设用地面积 34.64 公顷、郑州至漯河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用地面积 24.1716 公顷、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用地面积 55.4452 公顷、郑民高速郑开段高速公路建设用地面积 89.4954 公顷、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高速公路建设用地面积 1,320.8129 公顷、郑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用地面积 77.2919 公顷，郑民高速开民段全部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郑民高速郑开段、郑民高速开民段、德上高速永城段一期、德上高速永城段二期、商登高速收费经营期限尚未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复。

其他说明：期末质押的高速公路收费权资产净值 20,754,305,740.13 元。

1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区空中花园及走廊租费	125,000.73		49,999.98		75,000.75
办公室装修费	3,023,730.05		421,363.38	161,332.90	2,441,033.77
合计	3,148,730.78		471,363.36	161,332.90	2,516,034.52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841,776.60	7,462,378.85	29,881,816.76	7,470,454.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信用减值准备	58,715,007.02	14,677,134.49	52,146,841.45	13,035,39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578,682.10	18,894,670.53	71,402,714.10	17,850,678.53
长期股权投资	46,891,044.43	7,482,775.92	46,891,044.43	7,482,775.92
固定资产	1,836,888.61	459,222.15	790,158.56	197,539.64
无形资产	24,293,710.63	6,073,427.66	24,293,710.63	6,073,427.66
应付职工薪酬	51,303,973.14	11,774,885.48	52,051,069.62	11,961,659.60
递延收益	104,420,638.08	26,105,159.52	104,420,638.08	26,105,159.52
土地增值税差异	211,128,462.56	52,782,115.64	211,128,462.56	52,782,115.64
专项应付款	23,978,697.00	5,994,674.25	23,978,697.00	5,994,674.25
可弥补亏损	1,574,765.89	396,011.08	322,958,358.89	80,741,909.33
合并抵销存货中未实现委贷利息、内部计息	27,318,205.79	6,829,551.45	21,348,034.73	5,337,008.69
合计	656,881,851.85	158,932,007.02	961,291,546.81	235,032,796.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折旧、摊销差异	2,625,427,467.04	656,356,866.76	2,587,812,646.59	646,953,161.65
投资性房地产税会差异	30,167,399.51	6,866,244.56	31,288,896.63	7,146,618.84
联营企业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7,355,539.81	22,103,330.98	187,522,244.55	28,128,336.69
合并抵销投资收益中未实现内部股权转让收益	6,600.00	1,650.00	6,600.00	1,650.00
合计	2,802,957,006.36	685,328,092.30	2,806,630,387.77	682,229,767.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932,007.02		235,032,796.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5,328,092.30		682,229,767.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99,067.08	11,399,067.08
可抵扣亏损	296,270,102.72	261,198,536.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94,435.49	8,794,435.49
合计	316,463,605.29	281,392,038.8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1,755,239.92	1,783,361.21	
2022 年	4,835,449.14	4,842,929.49	
2023 年	89,620,356.61	89,648,206.14	
2024 年	72,677,215.02	72,677,215.02	
2025 年	92,134,529.33	92,246,824.41	
2026 年	35,247,312.70		
合计	296,270,102.72	261,198,536.27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7,075,456.00		7,075,456.00	4,958,706.00		4,958,706.00
合计	7,075,456.00		7,075,456.00	4,958,706.00		4,958,706.00

20、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785,050,000.00	4,805,050,000.00
应付利息	1,919,609.56	5,484,310.72
合计	1,786,969,609.56	4,810,534,310.72

2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估工程款	142,833,119.41	126,059,965.06
工程质保金	171,754,669.07	189,852,654.79
工程款	181,530,219.41	286,157,754.27
其他	12,550,446.20	7,268,050.06
合计	508,668,454.09	609,338,424.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2,835,240.64	工程未结算、未到质保期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30,637.95	工程未结算、未到质保期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650,794.32	工程未结算、未到质保期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4,549,437.63	工程未结算、未到质保期
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4,326,927.91	工程未结算、未到质保期
合计	82,293,038.45	/

2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和承包费	40,640,326.83	33,713,943.10
合计	40,640,326.83	33,713,943.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7,573,126.80	预收未来经营期租赁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	8,207,731.09	预收未来经营期租赁费
合计	15,780,857.89	/

24、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郑东新区金台府邸项目	12,936,777.00	25,494,761.00
天骄华庭二期	35,000.00	35,000.00
许昌英地泰和院项目北地块一期一批	14,275,179.00	10,737,219.00
许昌英地泰和院项目南地块一期二批	278,590.00	
许昌英地泰和院项目南地块一期三批	4,085,248.00	

新郑英地运河上苑项目	5,814,931.00	5,037,972.00
奥兰和园	51,661,382.24	376,995,090.42
保亭奥兰花园一期	14,732,768.81	10,210,378.81
奥兰天和	69,687,156.00	46,350,852.00
奥兰人和	400,000.00	635,000.00
高速奥兰花园	538,991.00	558,991.00
商丘高速花园一期（西区）	23,355.00	23,355.00
预收管理费	4,726,703.08	4,264,553.71
其他	35,708.88	70,000.08
合计	179,231,790.01	480,413,173.0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奥兰和园	-325,333,708.18	项目完工交付
合计	-325,333,708.18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2,009,935.98	264,929,800.02	297,643,794.94	69,295,941.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38,742.58	38,405,142.86	48,530,319.75	1,113,565.6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3,248,678.56	303,334,942.88	346,174,114.69	70,409,506.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475,797.64	161,385,829.83	191,892,462.01	62,969,165.46
二、职工福利费	-	16,476,575.56	16,476,575.56	-
三、社会保险费	3,794,642.91	19,416,909.90	19,368,358.82	3,843,193.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388.90	12,895,420.10	12,916,073.44	13,735.56
工伤保险费	4,210.48	630,609.86	634,820.34	-

生育保险费	-	492,468.26	492,468.26	-
其他保险费	3,756,043.53	5,398,411.68	5,324,996.78	3,829,458.43
四、住房公积金		19,031,313.16	19,031,313.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30,155.53	3,870,235.38	4,608,247.01	1,992,143.9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费	2,009,339.90	44,748,936.19	46,266,838.38	491,437.71
合计	102,009,935.98	264,929,800.02	297,643,794.94	69,295,941.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07,922.30	24,163,821.12	26,013,989.68	57,753.74
2、失业保险费	21,324.99	1,101,470.05	1,122,795.04	
3、企业年金缴费	9,309,495.29	13,139,851.69	21,393,535.03	1,055,811.95
合计	11,238,742.58	38,405,142.86	48,530,319.75	1,113,565.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 2021 年 1-6 月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 16%、0.7%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年金计划：本集团根据相关规定参加母公司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根据该计划，本集团年缴费总额为年度工资总额的 8%，按照职工个人缴费基数 6% 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剩余部分记入企业账户，作为对本计划建立时临近退休职工的补偿性缴费。本集团按月度将全部缴费款项按时、足额汇至托管人开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受托财产托管账户。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6、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446,517.65	21,780,835.03
消费税		
营业税	40,055.41	40,055.41
企业所得税	68,823,828.53	2,720,439.04

个人所得税	345,016.75	5,754,636.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5,231.01	825,721.53
土地增值税	199,446,015.21	215,586,737.34
土地使用税	1,672,074.66	2,887,112.92
房产税	1,519,486.57	2,369,974.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7,637.76	669,524.98
教育费附加	433,294.79	451,953.22
其他	153,447.84	337,811.42
合计	287,342,606.18	253,424,801.56

27、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1,481,625.26	3,105,972.24
其他应付款	449,752,902.84	446,375,482.40
合计	531,234,528.10	449,481,454.64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8,658,014.12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2,823,611.14	3,105,972.24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永续债	2,823,611.14	3,105,972.24
合计	81,481,625.26	3,105,972.2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估待摊支出	97,101,604.89	152,362,504.50
保证金	54,310,159.11	55,187,943.94

购房诚意金	117,725,360.00	105,029,636.00
代扣代缴税金	5,649,011.45	6,908,643.29
其他	174,966,767.39	126,886,754.67
合计	449,752,902.84	446,375,482.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9,571,130.00	尚未结清
中牟县交通运输局	5,400,000.00	尚未结清
北京华通公路桥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509,378.00	尚未结清
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尚未结清
郑州市交通运输局	1,875,000.00	尚未结清
合计	24,355,508.00	/

28、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63,172,800.00	1,978,775,4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799,292,966.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应付利息	96,854,633.38	170,524,469.34
合计	1,860,027,433.38	4,948,592,835.34

29、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326,418,456.00	15,798,336,149.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982,070,000.00	6,862,2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63,172,800.00	-1,978,775,400.00
合计	24,545,315,656.00	20,681,840,749.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①本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四家银行建立的银团签订了《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由工行银团向本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7.75 亿元的贷款或信托担保，其中贷款包括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2.75 亿元的项目贷款（郑尧路项目 56.55 亿元，郑漯路改扩建项目 26.25 亿元，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 9.95 亿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信托担保本金部分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贷款期限为：项目贷款自首次提款日起 20 年（含宽限期），流动资金自首次提款日起 3 年。本公司按工行银团各贷款人提供的项目贷款金额，分别以建成后的郑尧路收费权、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收费权以及完成改扩建后的郑漯路郑州新郑机场至许昌段收费权作为工行银团相应贷款的质押物，质押给工行银团作为本公司履约担保，质押合同待工行银团认为具备签署质押合同条件时签署。2007 年 12 月 21 日，郑尧路建成通车。2008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与工行银团签订了结构化融资项目银团贷款公路收费权质押合同，以郑尧路收费权作为结构化融资项目银团贷款合同中郑尧路项目贷款的质押担保。2018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发公司）、工行银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工行银团-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债务转移合同，四方同意将本公司为建设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而在工行银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工行银团-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取得的贷款本金及其利息转移给高发公司承担。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目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80.0048 亿元，已偿还（含债务转移）41.1743 亿元，项目贷款余额 38.8305 亿元。

②本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六家银行建立的银团（以下简称“中行银团”）签订了《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4.25 亿元整体融资项目银团借款合同》，由中行银团向本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4.25 亿元的贷款，用于漯驻路改扩建和郑民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其中：漯驻路改扩建项目 18 亿元，郑民高速公路项目 26.25 亿元）。贷款期限为：项目贷款自首次提款日起 20 年（含建设期），项目前期流动资金在 44.25 亿元额度内自该笔贷款提款日起 0-3 年。本公司按中行银团各贷款人提供的项目贷款金额，分别以建成后的郑民高速公路郑州段收费权、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收费权以及完成改扩建后的漯河至驻马店段 30 公里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中行银团相应贷款的质押物，质押给中行银团作为本公司履约担保，质押合同待中行银团认为具备签署质押合同条件时签署。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目前期流资贷款余额

0 元，固定资产贷款余额为 17.9020 亿元。

③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交行河南省分行向本公司提供 8.53 亿元贷款用于建设济祁高速永城段一期工程，贷款期限为 15 年，该贷款以济宁至祁门高速公路永城段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6 亿元，已偿还 4.7530 亿元，贷款余额 1.2470 亿元。

④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行郑州文化支行向本公司提供 28 亿元贷款用于建设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开封市境段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 20 年，该贷款以建成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开封市境段公路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13 亿元，已偿还 0.7020 亿元，贷款余额 12.2980 亿元。

⑤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段工程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联合牵头行组成贷款银团，其中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初始承诺贷款额 15 亿元、中国进出口银行初始承诺贷款额 7 亿元，用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段工程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 18 年，至第一笔贷款提款日起。该贷款以“公司所依法享有的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航空港区至登封工程项目建成后的与《主合同》项下银团贷款余额占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段工程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相同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质押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9.38 亿元，已偿还 2.7245 亿元，贷款余额 6.6555 亿元。

⑥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4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路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路支行向本公司提供 15 亿元贷款用于商登高速开封段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 20 年，该贷款以建成后商登高速开封段项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质押担保，贷款人按贷款占有比享有质押权益。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9 亿元，已偿还 0.4280 亿元，贷款余额 8.5720 亿元。

⑦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路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路支行向本公司提供 15 亿元贷款用于商登高速郑州段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 20 年，该贷款以建成后商登高速郑州段项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质押担保，贷款人按贷款占有比享有质押权益。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6.2 亿元，已偿还 0.2896 亿元，贷款余额 5.9104 亿元。

⑧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行向本公司提供 8.8 亿元贷款用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段项目建设项目，贷款期限为 21 年，该合同以出质标的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出质标的为：本公司根据合法享有的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段项目建成后的与《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段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相同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行

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和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变更协议》将原合同项下贷款额度变更为 15 亿元，其他条件不变。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13.6 亿元，已偿还 2.9646 亿元，贷款余额 10.6354 亿元。

⑨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行郑州文化支行向本公司提供 5 亿元贷款用于郑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 240 个月，本公司以依法享有处分权的郑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收费权具备办理条件时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比例以贷款金额占郑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全部银行贷款比例确认。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1 亿元，已偿还 0.0250 元，贷款余额 0.9750 亿元。

⑩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行郑州文化支行向本公司提供 5 亿元贷款用于置换郑民高速郑开段存量融资及日常经营周转，贷款期限为 10 年，本公司以依法享有处分权的郑民高速郑开段高速公路收费权益为质权人的债权设立质押担保，质押标的为郑民高速郑开段高速公路与主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该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相同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益，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5 亿元，已偿还 0.750 亿元，贷款余额 4.25 亿元。

⑪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行郑州文化支行向本公司提供 5 亿元贷款用于置换郑民高速郑开段存量融资及日常经营周转，贷款期限为 10 年，中原高速以依法享有处分权的郑民高速郑开段高速公路收费权益为质权人的债权设立质押担保，质押标的为郑民高速郑开段高速公路与主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该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比例相同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益，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4 亿元，已偿还 0.60 亿元，贷款余额 3.40 亿元。

⑫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2.5 亿元，贷款期限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止，用于置换京港澳高速许昌至漯河项目存量固融，本公司以郑州机场至漯河段改扩建收费权为质押物，质押给该银行作为本公司的履约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12.5 亿元，已偿还 6.25 亿元，贷款余额为 6.25 亿元。

⑬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9.5 亿元，贷款期限至 2038 年 11 月 30 日止，用于置换存量融资，本公司以郑州机场至漯河段改扩建收费权为质押物，质押给该银行作为本公司的履约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9.497 亿元，已偿还 0.0095 亿元，贷款余额为 9.4875 亿元。

⑭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中行郑州文化支行向本公司提供 3.7 亿元贷款用于置换商登高速开封段存量融资，贷款期限为 10 年，本公司以依法享有处分权的商登高速开封段高速公路收费权益为质权人的债权设立质押担保，质押标的为商登高速开封段高速公路与主合同项下贷款余额占该项目所获得的全部贷款余额

比例相同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益，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3.7 亿元，已偿还 0.2 亿元，贷款余额 3.5 亿元。

⑮高发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新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建立的银团（以下简称中行银团）签订了《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由中行银团向高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1.79 亿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20 年，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分期提款，则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高发公司按中行银团各贷款人提供的项目贷款金额，以建成后的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道路通行费收费权及其全部收益作为中行银团相应贷款的质押物。2018 年 12 月 24 日，高发公司与本公司、中行银团各贷款人签订《债务转移合同》，各方同意将该项债务转移给本公司承担。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合同项目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21.7826 亿元，已偿还 0.8556 亿元，项目贷款余额 20.927 亿元。

⑯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5 亿元用于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项目融资再安排，贷款期限至 2035 年 9 月 18 日止。本公司以合法享有的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项目收费经营权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贷款人贷款占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项目全部享有质押权益贷款的比例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提款额为 5 亿元，已偿还 0 元，贷款余额为 5 亿元。

⑰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7 亿元用于商登高速郑州段项目融资再安排，贷款期限至 2036 年 4 月 5 日止。本公司以合法享有的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书》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贷款人贷款占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段项目全部享有质押权益贷款的比例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提款额为 7 亿元，已偿还 0 元，贷款余额为 7 亿元。

⑱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7 亿元用于商登高速开封段项目融资再安排，贷款期限至 2036 年 4 月 8 日止。本公司以合法享有的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开封境段《特许经营权协议书》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贷款人贷款占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开封境段项目全部享有质押权益贷款的比例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提款额为 7 亿元，已偿还 0 元，贷款余额为 7 亿元。

⑲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3.6164 亿元用于置换京港澳高速公路 2021 年到期贷款，贷款期限至 2029 年 11 月 23 日止。本公司以京港澳高速郑州至漯河段高速公路收费权为质押物，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作为本公司的质押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1.4239 亿元，已偿还 0 元，贷款余额为 1.4239 亿元。

⑳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8 亿元用于商登高速商丘段项目融资再安排，贷款期限至 2036 年 5 月 26 日止。本公司以合

法享有的商登高速商丘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书》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贷款人贷款占商登高速商丘段项目全部享有质押权益贷款的比例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实际提款额为 2 亿元，已偿还 0 元，贷款余额为 2 亿元。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	2,890,452,980.00	1,345,596,163.43
合计	2,890,452,980.00	1,345,596,163.4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售	期末余额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017/8/4	3+2年	2,000,000,000.00	1,345,596,163.43		22,914,810.00	731,343.10			1,346,327,506.53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018/3/20	3+2年	1,500,000,000.00	1,499,667,472.00		26,920,833.33	493.5	1,225,000,000.00	475,000,000.00	749,667,965.50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	2018/4/13	3+2年	1,300,000,000.00	1,299,625,494.00		21,337,777.78	332,013.97	1,005,000,000.00		294,957,507.97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100	2021/4/21	3年	500,000,000.00		499,500,000.00	3,684,722.23				499,5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2,799,292,966.00						
合计	/	/	/	5,300,000,000.00	1,345,596,163.43	499,500,000.00	74,858,143.34	1,063,850.57	2,230,000,000.00	475,000,000.00	2,890,452,98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①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4 日发行存续期为 3+2 年的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 201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按面值发行, 第一期发行总额为 20 亿元, 票面发行利率 4.95%,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利息按年支付, 到期还本, 扣除承销费后折实际年利率 5.06%, 其中 2020 年偿付债券面值 14.5207 亿元, 转售债券面值 8 亿元。2020 年 8 月 4 日, 本公司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票面利率下调至 3.4%。

②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发行存续期为 3+2 年的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按面值发行, 第一期发行总额为 15 亿元, 票面发行利率 5.67%,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利息按年支付, 到期还本, 扣除承销费后折实际年利率 5.78%。其中本期偿付债券面值 12.25 亿元, 转售债券面值 4.75 亿元。2021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票面利率下调至 3.85%。

③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发行存续期为 3+2 年的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 2018 年第二期公司债券, 按面值发行, 第二期发行总额为 13 亿元, 票面发行利率 5.21%,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利息按年支付, 到期还本, 扣除承销费后折实际年利率 5.32%。其中本期偿付债券面值 10.05 亿元。2021 年 4 月 13 日, 本公司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票面利率下调至 3.85%。

④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发行存续期为 3 年的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乡村振兴), 按面值发行, 第一期发行总额为 5 亿元, 票面发行利率 3.79%, 利息按年支付, 到期还本, 扣除承销费后折实际年利率 3.89%。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合同	92,599,151.03	96,860,878.30
合计	92,599,151.03	96,860,878.30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34、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06,239,637.84		38,039,606.65	1,068,200,031.1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06,239,637.84		38,039,606.65	1,068,200,031.19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机场跑道段车购税补助	19,535,559.00			348,226.15		19,187,332.85	与资产相关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潮河段机场高速公路大桥工程补偿款	11,594,666.27			571,248.29		11,023,417.98	与资产相关
济祁高速永城段项目补助	3,554,504.25			59,611.86		3,494,892.39	与资产相关
济祁高速永城段永城北出口建设补助	24,455,194.44			334,371.13		24,120,823.31	与资产相关
郑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及新增分离式立交项目补助	471,939,160.05			23,251,201.76		448,687,958.29	与资产相关
京港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段改扩建工程驻马店互通式立交设计变更项目补助款	175,297,305.04			7,596,929.09		167,700,375.95	与资产相关
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项目交通设施建设补助款	19,276,380.35			343,607.05		18,932,773.30	与资产相关
商登高速新郑段中华路互通工程补助款	133,381,053.87			1,032,008.65		132,349,045.22	与资产相关
商登高速密登段五里堡立交工程补助款	120,631,761.63			838,130.80		119,793,630.83	与资产相关
取消省界收费站补助	75,191,157.39			3,175,471.77		72,015,685.62	与资产相关
商登高速郑密段万邓互通立交工程补助款	51,382,895.55			488,800.10		50,894,095.45	与资产相关

35、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4,737.18						224,737.18

36、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8月，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计划代理人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债权投资协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计划代理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向本公司发放可续期委托债权 9.5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3+N年,第1-3年初始利率为5.9%固定利率,第4年起利率逐年重置为当期利率基础上跳升300BP,利率跳升累计计算,以9.5%/年(含)为上限。

2019年11月,本公司与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债权投资协议》,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向本公司发放可续期委托债权8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N年,第1-3年初始利率为5.7%固定利率,第4年起利率逐年重置为当期利率基础上跳升300BP,利率跳升累计计算,以9.5%/年(含)为上限。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确认其他权益工具依据:本次发行的永续债无到期期限,在本公司行使赎回权之前长期存续;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本公司,未来是否赎回,属于本公司可控制范围内的事项,不构成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单位,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单位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公司有权选择递延支付当期应付利息和递延支付当期应偿还本金,且不受次数限制;永续债第1-3年初始利率为5.7%或5.9%固定利率,第4年起利率逐年重置为当期利率基础上跳升300BP,利率跳升累计计算,以9.5%/年(含)为上限,利率的跳升有最高票息限制,且封顶利率未超过同期同行业同类型工具平均的利率水平,不构成间接义务;强制付息事件在减少注册资本、向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时触发,属于本公司可控制范围内的事项;在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上,永续债与发行人对其股东、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要出资人或关键管理人员的债务,并且与发行人对其他债权人的同类债务处于平等地位,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发生清算几乎不具有可能性。由此,本公司将上述永续债划分为权益工具,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7、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59,167,977.82		814,784.07	1,358,353,193.75
其他资本公积	-9,086,944.14			-9,086,944.14
合计	1,350,081,033.68		814,784.07	1,349,266,249.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21年4月，公司与河南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产权交易合同》，公司受让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0.125%股权，成交价格为人民币256.49万元。股权交割后，公司持有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此次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814,784.07元。

3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4,538.69	-6,989,580.75			-1,043,992.00	-5,945,588.75		-4,951,050.0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012,126.94	-2,813,612.75			-	-2,813,612.75		43,198,51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017,588.25	-4,175,968.00			-1,043,992.00	-3,131,976.00		-48,149,564.2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3,412.11	2,939,674.45				2,939,674.45		-3,053,737.6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3,412.11	2,939,674.45				2,939,674.45		-3,053,737.6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998,873.42	-4,049,906.30			-1,043,992.00	-3,005,914.30		-8,004,787.72

3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19,994,830.34			1,219,994,830.34

任意盈余公积	302,798,547.48			302,798,547.4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22,793,377.82			1,522,793,377.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09,787,509.53	5,224,498,458.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6,310,548.57	-222,855,014.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83,476,960.96	5,001,643,443.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2,318,043.70	242,399,645.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3,843.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8,658,014.12	130,347,569.2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应付永续债股利	51,107,361.12	103,344,166.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96,029,629.42	5,009,787,509.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6,310,548.57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71,982,451.50	1,483,457,132.26	1,955,055,827.37	1,664,922,865.24
其他业务	50,941,347.88	37,207,227.56	46,292,774.16	37,542,986.12
合计	3,022,923,799.38	1,520,664,359.82	2,001,348,601.53	1,702,465,851.36

其他说明：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971,982,451.50	1,483,457,132.26	1,955,055,827.37	1,664,922,865.24
通行费业务	2,417,208,703.30	1,204,136,763.98	1,123,638,688.32	1,174,925,716.16
郑漯路	989,607,383.36	381,874,623.61	467,021,778.19	359,090,150.22
漯驻路	339,969,482.58	160,159,183.78	157,422,637.23	147,325,840.96
郑尧路	416,665,172.13	234,578,185.74	182,121,444.18	218,572,759.97
郑民路郑开段	216,351,748.12	99,979,018.80	102,216,824.53	99,621,183.70
德上高速永城段	59,430,155.11	61,919,172.88	28,400,289.54	68,195,773.08
商登高速商丘至登封段	329,059,776.31	236,331,254.19	152,911,888.24	236,178,771.06
郑民高速开民段	66,124,985.69	29,295,324.98	33,543,826.41	45,941,237.17
房地产销售	551,989,284.05	276,746,123.00	831,365,497.54	488,518,705.85
技术服务业务	2,784,464.15	2,574,245.28	51,641.51	1,478,443.23
其他业务	50,941,347.88	37,207,227.56	46,292,774.16	37,542,986.12
服务区经营业务	446,363.56	2,707,967.80	385,545.59	2,976,790.34
租赁业务	40,928,343.94	15,611,540.94	37,949,643.69	26,903,118.64
物业费收入	8,381,593.87	9,446,694.50	6,141,715.60	7,562,159.64
其他	1,185,046.51	9,441,024.32	1,815,869.28	100,917.50
合计	3,022,923,799.38	1,520,664,359.82	2,001,348,601.53	1,702,465,851.36

4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7,357.49	36,362.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58,260.31	4,504,000.94
教育费附加	3,075,009.05	2,322,325.96
资源税	516,328.67	502,037.08
房产税	4,170,266.64	2,943,274.33
土地使用税	3,629,905.81	2,065,911.98

车船使用税	133,998.84	134,202.47
印花税	1,001,625.80	564,801.42
土地增值税	56,034,341.12	71,958,590.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50,183.16	1,548,160.84
合计	75,907,276.89	86,579,668.81

4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03,039.67	1,389,434.28
销售佣金	7,662,358.52	1,114,510.49
广告推介费	1,580,637.06	1,786,153.83
运杂费	106,982.00	
折旧及摊销	65,323.34	66,663.44
业务招待费	7,858.68	3,045.00
其他	1,741,872.46	796,498.49
合计	12,968,071.73	5,156,305.53

4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780,352.22	35,003,124.97
咨询、中介机构费及三会会费	3,382,656.19	4,298,034.02
办公、通讯及车辆使用费	3,064,780.49	2,586,374.36
物业及房屋租赁费	3,446,548.45	4,647,583.36
折旧摊销	2,818,071.60	3,011,634.95
业务招待费	1,549,531.47	1,156,253.34
交通差旅费	530,631.82	313,542.09
宣传费	589,100.00	40,700.00
其他	1,035,945.83	893,259.39
合计	59,197,618.07	51,950,506.48

4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薪酬	328,765.77	335,426.30

折旧及摊销	36,252.39	71,499.48
试验费		54,339.62
其他	4,600.00	9,480.00
合计	369,618.16	470,745.40

4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总额（注）	696,498,594.03	740,629,283.58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8,679,713.42	-9,669,137.20
减：汇兑损益		3,342,178.29
手续费及其他	442,884.12	1,385,018.66
合计	688,261,764.73	735,687,343.33

4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及新增分离式立交项目补助	23,251,201.76	20,475,702.40
京港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段改扩建工程驻马店互通式立交设计变更项目补助款	7,596,929.09	6,768,082.55
稳岗补助	3,625,962.94	9,755,081.00
2019年取消省界收费站工程补助资金	3,175,471.77	1,562,922.31
商登高速新郑段中华路互通工程补助款	1,032,008.65	1,178,255.15
商登高速新密段五里堡互通工程补助款	838,130.80	1,104,955.45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潮河段机场高速公路大桥工程补偿款	571,248.29	503,058.29
郑民路郑开段机场跑道段车购税补助递延收益	348,226.15	371,361.79
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项目交通设施建设补助款	343,607.05	366,435.76
济祁高速永城段永城北出口建设补助递延收益	334,371.13	402,348.56
商登高速郑密段万邓互通立交工程补助款	488,800.10	-
三代手续费收入	170,016.06	123,910.83
济祁高速永城段项目补助递延收益	59,611.86	76,792.20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63,945.70	77,486.76
疫情期间物业公司防疫补贴		23,56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贸易发展推进中心镇级财政扶持款		58,000.00

合计	41,899,531.35	42,847,953.05
----	---------------	---------------

4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7,431,611.16	136,144,258.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47,541.29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11,020,647.3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322,886.70	-569,605.68
其他投资收益		-820,672.04
合计	129,256,265.75	145,774,628.59

4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144,896.84	-1,249,199.7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28,991.91	-949,272.1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7,315,904.93	-2,198,471.90

5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408,336.78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341,312.85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749,649.63	

5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68.7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合计		-4,268.77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52、营业外收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58.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补偿收入	6,436,568.97	2,833,198.80	6,436,568.97
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000.00	7,500.00	5,000.00

长款收入	18,784.69	18,471.23	18,784.69
其他	288,514.36	329,004.59	288,514.36
合计	6,748,868.02	3,190,333.41	6,748,868.02

5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400.04	5,375.00	5,400.04
滞纳金、罚款支出	81,422.79	350,819.78	81,422.79
诉讼赔偿支出	1,057,505.14		1,057,505.14
其他	3,144,649.40	3,385,372.76	3,144,649.40
合计	4,288,977.37	3,741,567.54	4,288,977.37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999,120.07	64,038,894.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876,946.24	-182,114,943.03
合计	184,876,066.31	-118,076,048.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27,105,223.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6,776,305.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7,615.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6,142.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936.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32,276.34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0,159,967.50
其他	149,916.09
所得税费用	184,876,066.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38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及押金	4,223,676.37	162,386,547.91
政府补助	3,625,962.94	89,762,641.00
承包、出租收入	49,264,623.57	16,145,136.55
利息收入	8,679,713.42	9,669,137.20
购房诚意金	93,642,371.00	48,070,000.00
收到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僵尸企业”退休退养托管费	1,014,924.90	3,932,466.27
收到往来款	46,133,916.25	4,405,978.95
退回留抵增值税	7,510,958.05	
其他	8,353,504.82	5,188,641.14
合计	222,449,651.32	339,560,549.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1,424,902.87	9,203,752.45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付现	23,438,778.14	20,119,639.26
退购房诚意金	10,450,692.00	
代付“僵尸企业”退休退养费	1,077,361.70	1,382,278.15
支付往来款	49,834,285.01	20,122,270.52

其他	11,111,991.39	5,301,806.51
合计	97,338,011.11	56,129,746.8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在建工程项目利息及投资收入	12,448.47	1,053.18
合计	12,448.47	1,053.1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在建工程投标保证金	5,266,282.00	3,430,800.08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委托贷款利息收入相应的税金附加		154,257.55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9,179.27	
合计	18,415,461.27	3,585,057.63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贷款手续费		3,000,000.00
发行短期应付债券手续费、登记费	148,549.00	1,111,324.27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2,564,900.00	
租赁费用	7,020,037.06	
合计	9,733,486.06	4,111,324.27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2,229,156.86	-277,017,164.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49,649.63	
信用减值损失	7,315,904.93	2,198,471.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5,579,616.67	513,379,760.5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755,769.01	
无形资产摊销	296,013,112.60	329,166,358.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363.36	7,062,603.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8.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58.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6,486,619.83	745,274,322.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256,265.75	-145,774,628.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26,890.31	-186,923,40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42,317.12	4,808,461.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46,564.59	374,428,042.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367,781.24	-15,840,824.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537,158.64	-600,974,810.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355,759.28	749,789,297.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1,897,392.50	1,294,094,678.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8,591,907.59	1,091,606,904.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05,484.91	202,487,774.10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615,580.00
其中：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9,615,58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2,764,759.27

其中：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2,764,759.2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49,179.27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21,897,392.50	918,591,907.59
其中：库存现金	47,133.71	143,316.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1,694,186.35	918,128,096.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6,072.44	320,494.6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1,897,392.50	918,591,907.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0、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机场跑道段车购税补	19,187,332.85	其他收益	348,226.15

助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潮河段机场高速公路大桥工程补偿款	11,023,417.98	其他收益	571,248.29
济祁高速永城段项目补助	3,494,892.39	其他收益	59,611.86
济祁高速永城段永城北出口建设补助	24,120,823.31	其他收益	334,371.13
郑州机场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及新增分离式立交项目补助	448,687,958.29	其他收益	23,251,201.76
京港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段改扩建工程驻马店互通式立交设计变更项目补助款	167,700,375.95	其他收益	7,596,929.09
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项目交通设施建设补助款	18,932,773.30	其他收益	343,607.05
商登高速新郑段中华路互通工程补助款	132,349,045.22	其他收益	1,032,008.65
商登高速密登段五里堡立交工程补助款	119,793,630.83	其他收益	838,130.80
取消省界收费站补助	72,015,685.62	其他收益	3,175,471.77
商登高速郑密段万邓互通立交工程补助款	50,894,095.45	其他收益	488,800.1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615,580.00	60.00	出售	2021年3月23日	取得股权转让款、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147,541.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 的股权转让给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961.558 万元。2021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与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21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收到本次股权转让全部价款 2,961.558 万元。2021 年 3 月 23 日，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河南交投中原高速郑安建设有限公司	新设	2021 年 6 月 25 日	1,000 万元	1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交投中原高速郑洛建设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		通过投资设立
河南交投中原高速郑安建设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金水区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		通过投资设立
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郑东新区	房地产开发	100		通过投资设立
郑州市英鹏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房地产开发		100	通过英地置业投资设立
许昌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许昌	许昌县	房地产开发		100	通过英地置业投资设立
河南英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金水区	物业服务		100	通过英地置业投资设立
新郑市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	新郑市	房地产开发		100	通过英地置业投资设立
河南君宸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金水区	房地产开发	100		通过投资设立
乘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项目投资	100		通过投资设立
西藏乘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	创业投资		100	通过上海乘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上海昊夏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秉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秉乐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		91.5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秉洁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		69.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秉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		99.0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昂峰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房屋租赁经营		99.0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佳库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房屋租赁经营		99.0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利凰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房屋租赁经营		99.0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唐昌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房屋租赁经营		99.0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	房地产开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奥兰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管城区	房地产开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信阳奥兰置业有限公司	信阳	信阳市平桥区	房地产开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奥兰置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保亭县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房地产开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高速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郑东新区	物业管理		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牟奥兰置业有限公司	中牟	郑州市中牟县	批发业		100	通过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河南郑东奥兰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金水区	房地产业		100	通过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公司与河南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产权交易合同》,公司受让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0.125%股权,成交价格为人民币256.49万元。股权交割后,公司持有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564,9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564,9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750,115.93
差额	814,784.0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14,784.0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	信托业	31.91032		权益法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	保险业	25.8618		权益法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	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和处置	10	3.19	权益法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创业投资	20		权益法
杭州秉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浙江省杭州市	投资	34.9		权益法
上海秉原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股权投资			权益法
上海秉原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股权投资			权益法
上海秉鸿丞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股权投资			权益法
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管城区	房地产开发	20		权益法
上海卓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			权益法

注 1: 本公司与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公司、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 17 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农业保险”），为中原农业保险的的第二大股东，在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能够对中原农业保险施加重大影响，对其按权益法核算。

注 2: 本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大河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国投资产管理公司、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河南颍城控股有限公司、建业住宅集团（中国）有限公司等共同发起设立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资管公司”），为河南资管公司的并列第二大股东，在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能够对河南资管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其按权益法核算。

注 3: 上海秉原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杭州秉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晓庆）为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

注 4: 上海秉原吉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上海秉原秉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孔强）为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

注 5: 上海秉鸿丞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上海秉原秉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孔强）为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

注 6: 上海卓衍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杭州秉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原艳芬）为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

注 7: 上述各合伙企业的合伙协议约定的主要条款：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为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并执行合伙事务，其他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合伙人收益按实际出资额的比例进行分配；合伙人会议的表决为一人一票制；有限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经营活动可行使监督权。秉原投资公司、西藏秉原公司可通过合伙人会议的表决参与合伙企业的经营决策政策的制订，但其作为有限合伙人既不能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又在合伙人会议表决中不具有多数票，因此秉原投资公司、西藏秉原公司对合伙企业仅构成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河南绿地商城置 业有限公司	上海卓衍资产 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中原信托有限 公司	中原农业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河南绿地商城 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卓衍资 产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840,086,320.38	3,564,897,557.80	10,337,461,804.44	7,829,529,254.36	149,193,397.63	955,015,620.24	2,941,875,608.60	14,830,366,744.50	8,092,208,663.28	149,197,466.50
非流动资产	8,936,930,558.91	1,832,516,547.86	14,631,557,716.79	105,108,804.41	80,551,509.36	8,232,018,921.62	1,680,884,587.87	7,637,720,674.14	105,145,087.48	83,216,099.36
资产合计	9,777,016,879.29	5,397,414,105.66	24,969,019,521.23	7,934,638,058.77	229,744,906.99	9,187,034,541.86	4,622,760,196.47	22,468,087,418.64	8,197,353,750.76	232,413,565.86
流动负债	1,242,114,097.44	2,977,178,939.21	3,556,371,604.17	5,863,619,584.00		846,717,488.67	2,292,915,114.90	5,459,673,706.14	5,898,727,208.99	
非流动负债	85,043,995.85		12,980,488,737.84	469,000,000.00		68,885,824.02		8,848,402,097.91	745,350,000.00	
负债合计	1,327,158,093.29	2,977,178,939.21	16,536,860,342.01	6,332,619,584.00		915,603,312.69	2,292,915,114.90	14,308,075,804.05	6,644,077,208.99	
少数股东权益			2,397,224,656.60					2,338,907,910.90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8,449,858,786.00	2,420,235,166.45	6,034,934,522.62	1,602,018,474.77	229,744,906.99	8,271,431,229.17	2,329,845,081.57	5,821,103,703.69	1,553,276,541.77	232,413,565.86
按持股比例 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2,702,014,868.76	632,224,444.07	603,493,452.26	314,927,611.02	227,325,420.68	2,645,078,064.41	608,847,941.09	582,110,370.37	305,179,224.42	229,944,810.3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 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2,702,014,868.76	632,224,444.07	603,493,452.26	314,927,611.02	227,325,420.68	2,645,078,064.41	608,847,941.09	582,110,370.37	305,179,224.42	229,944,810.37
存在公开报 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 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9,290,172.80	1,170,818,060.61	555,782,928.70	876,949,361.09		333,480,659.64	838,533,981.08	268,488,464.87	81,556,469.70	

净利润	187,294,551.83	85,172,050.38	399,876,625.45	48,741,933.00	-1,254,147.09	164,458,043.05	80,328,545.52	255,139,335.68	18,747,400.15	-2,092,768.3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8,866,995.00	5,218,034.50	1,397,204.74				19,956,155.25	-15,935,520.85		
综合收益总额	178,427,556.83	90,390,084.88	401,273,830.19	48,741,933.00	-1,254,147.09	164,458,043.05	100,284,700.77	239,203,814.83	18,747,400.15	-2,092,768.3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103,201.96					15,206,276.86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05,585,653.54	807,817,318.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781,528.83	44,193,564.57
--其他综合收益	1,466,350.06	-2,354,582.97
--综合收益总额	3,247,878.89	41,838,981.6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权益工具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99.83% (2020 年：99.73%)；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7.23% (2020 年：87.1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212.32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147.21 亿元)；本集团尚未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为 50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50 亿元)。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6.30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8,696.96	-	-	178,696.96
应付账款	28,213.97	18,167.81	4,485.07	50,866.85
其他应付款	7,105.20	36,702.00	1,168.09	44,975.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002.74	-	-	186,002.74
其他流动负债 (不含递延收益)	-	-	-	-
长期借款	-	1,751,550.20	702,981.36	2,454,531.56
应付债券	-	289,293.00	-	289,293.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00,018.87	2,095,713.01	708,634.52	3,204,366.4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12.31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81,053.43	-	-	481,053.43
应付账款	36,407.21	20,040.65	4,485.98	60,933.84
其他应付款	33,012.02	10,215.79	1,409.74	44,637.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859.28	-	-	494,859.28

项目	2020.12.31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	-	-	-
长期借款	-	885,977.66	1,182,206.41	2,068,184.07
应付债券	-	134,793.00	-	134,793.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045,331.94	1,051,027.10	1,188,102.13	3,284,461.17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467,798.00	895,298.00
其中：短期借款	178,505.00	450,505.00
合计	467,798.00	895,298.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2,630,848.84	2,266,061.61
其中：短期借款	-	30,000.00
合计	2,630,848.84	2,266,061.61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9,865.68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8,535.23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

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②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73.55%（2020 年 12 月 31 日：74.8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	5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879,881.00	10,874,700.00	213,754,581.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2,879,881.00	13,924,700.00	216,804,581.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持有的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银行”）股权期末价值进行了评估。通过模拟中原银行在 A 股市场的交易价格，再考虑缺少流动折扣率，估算得出的中原银行的市场价格为每股 0.8284 元，本公司期末持有中原银行 244,903,275 股，相应的公允价值为 202,879,881.00 元。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持有的河南交科院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确定其公允价值为 10,874,700.00 元。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对公路、水运、航空等交通运输业、交通物流业、运输服务业的投资与经营管理；酒店管理；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2,674,726.27	45.09	45.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人民政府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高速房地产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湖南岳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高速公路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通源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现代交通道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养护服务、工程建设	3,060.83	
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养护服务、路产修复	3,164.83	2,929.13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665.55	3,581.59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养护服务、路产修复	1,974.59	2,526.25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工程建设	297.02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养护服务、路产修复	1,488.63	1,179.12
河南高速公路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工程检测		262.88
河南通源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养护服务、路产修复	1,396.60	291.94
河南现代交通道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养护服务、路产修复	326.24	183.83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电费	8.77	13.45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64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费	37.4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费	18.87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电费	58.94	60.32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5.05	6.66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费	26.89	13.80
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5.62	2.47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费	33.25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费	18.8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区资产	12,812,392.83	11,791,000.43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车辆租赁	103,289.98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设备租赁	38,888.85	128,901.55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车位租赁	9,142.85	10,019.04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土地租赁	416,331.9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5,781,453.92	6,430,250.1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与高发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15 日及 2002 年 9 月 6 日分别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书》和《关于〈土地租赁合同书〉的修改协议》，本公司向高发公司承租郑漯路、黄河大桥用地，其中郑漯路土地使用权面积计 8,824,426.41 平方米，黄河大桥土地使用权面积计 1,241,147.2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0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7 日止共计 20 年，两项租金合计每年 17,083,200.74 元。2007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与高发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向高发公司收购郑漯路漯河、许昌服务区及黄河大桥和郑漯路沿线的附属设施等资产，共计 329,072,674.74 元。

2009 年 4 月 17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与高发公司就资产转让过程中的实际情况签署了《补充协议书》，对原《资产转让协议》进行了调整：

A.将 2001 年及 2002 年土地租赁协议中约定的土地租赁面积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为 9,949,021.03 平方米（其中郑漯路土地使用权面积计 8,706,053.83 平方米，黄河大桥土地使用权面积计 1,242,967.2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不变，其中郑漯路土地租金计 11,892,708.72 元；2018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与高发公司就前述资产转让及租赁事宜签署《补充协议（二）》，就京港澳高速收费站周边土地征用、补偿及租赁土地面积调减事项，达成补充协议。

2020 年 12 月，本公司与高发公司签订《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段土地租赁续签合同书》，确认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段土地使用权租赁面积为 8,697,933.66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7 日，每年租金为 11,882,474.14 元。

B.将 2007 年资产转让协议中总计 20,181,558.00 元的使用权 3,853.33 平方米和房屋 9,912.06 平方米由原资产转让调整为资产租赁，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计 20 年期，租赁期限到期后自动续展至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使用权到期或报废为止，原支付的转让价款也相应转为预付的长期租赁费。

定价依据：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兴华评报字[2007]第 308 号”《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及郑漯路附属设施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及河南金地评估咨询有限公司所出具的“河南金地公司（2006）高速汇总报告”《土地估价汇总报告》所确定的评估价格为准。

注 2：2010 年 4 月，本公司与高发公司签订协议，约定将 2007 年资产转让协议中总计 3,137,400.00 元的使用权 26,298.45 平方米由原资产转让调整为资产租赁，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计 20 年期，租赁期限到期后自动续展至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使用权到期或报废为止，原支付的转让价款也相应转为预付的长期租赁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租赁费”中。

注 3：2020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与高发公司就前述资产转让及租赁事宜签署《机场高速老机场站租赁告发资产补充协议书（二）》，就新郑机场收费站租赁土地及房屋调减租金事项，达成补充协议：由于新郑市人民政府征收高发公司部分租赁土地及房屋，就已征收部分的土地及房屋提前终止上述租赁协议，并将该部分租赁标的物对应剩余租期的租金退还本公司。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28,100,000.00	2017/1/20		注
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90,126,000.00	2019/8/1		注

注：根据《股东投入补充协议》，子公司高速房地产将其向联营企业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3 亿元人民币合作划款，2017 年 12 月，其中的 0.99 亿元根据协议约定通过增资的形式转为实收资本，其中的 2.01 亿元于 2018 年 1 月 21 日起不再收取利息。2019 年 6 月，2.01 亿元中的 0.88 亿元根据协议约定转为增资款。根据《股东投入资金管理协议》，高速房地产依照同股、同权、同比例投入原则，2019 年 8 月向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追加周转拆借资金 9,012.6 万元，不计取利息。2020 年 3 月，2.01 亿元中的 0.799 亿元根据协议约定转为增资款，剩余 0.331 亿元作为周转拆借资金核算，不计取利息，2020 年 12 月收回 5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高速房地产累计对绿地商城置业投资成本 38,762.60 万元，其中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26,940.00 万元，计入其他应收款 11,822.60 万元。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的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 498.37 万元。

(6).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单位履行与本公司订立的建设合同、养护合同，向本公司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本公司签发工程接受证书及被担保人通过竣工后试验之日止，担保明细如下：

被担保人	担保项目	担保金额 (万元)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京港澳高速公路郑漯段中分带绿化提升专项工程	105.47
河南通源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京港澳高速公路郑漯段中分带绿化提升专项工程	42.93
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京港澳高速公路郑漯段中分带绿化提升专项工程	106.82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分公司监控大屏升级改造工程	22.13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道路高清视频改造、视频云联网等	127.60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	49.87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	527.25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京港澳高速公路漯驻段桥梁安全防护能力提升专项工程	129.5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	8,000.00
应收账款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70.00	2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款项）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706.00		108,706.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11,829,176.88	591,458.84	19,251,960.01	962,598.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绿地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118,226,000.00		118,226,0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	14,103,201.96			

注：其他应收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款项系应收普通股股利，已于 2021 年 7 月 2 日收到。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72,315,088.55	59,475,024.44
应付账款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652,411.90	18,604,830.91
应付账款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939,996.03	13,515,891.24
应付账款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499,988.09	52,898,224.28
应付账款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127,367.32	2,449,669.09
应付账款	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7,212,384.58	19,209,671.79
应付账款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000.00
应付账款	河南高速公路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537,531.00	5,419,861.00
应付账款	河南通源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483,449.15	816,607.92
应付账款	河南现代交通道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31,201.10	328,183.80
应付账款	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627,800.00	1,627,800.00
预收款项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2,104.54	190,200.00
预收款项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833.30
预收款项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942.01	561,090.61
预收款项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999.99	11,142.85
预收款项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7,088,906.23	
其他应付款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 1）	2,594,115.70	2,656,552.50
其他应付款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5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 2）	35,465,964.98	

其他应付款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注2）	12,134,671.08	
其他应付款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高速公路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1,252,046.00	692,232.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700,108.24	1,700,108.24
其他应付款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41,289.34	1,144,419.72
其他应付款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23,516.53	3,563,016.53
其他应付款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966.37	190,966.37
其他应付款	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72,276.00	72,276.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岳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45,373.50
合同负债	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55.00	655.00
合同负债	河南交投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33,574.38	67,333.58
合同负债	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8,679.24	

注 1：其他应付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系子公司高速房地产受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委托代为管理僵尸企业所代收的款项。

自 2009 年起，河南省公路局筑路机械厂（以下简称“筑路机械厂”）、郑州胜达路桥工程处、河南省公路局服装厂和河南省豫筑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四家企业由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整体接收并代管，产权仍然隶属于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根据豫交集团运【2011】200 号文件关于筑路机械厂等三家企业改制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将河南省公路局筑路机械厂、河南省公路局服装厂、郑州胜达路桥工程处等三家企业交由高速房地产履行出资人职责，负责三家企业的改制和职工安置工作。由于高速房地产系受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委托代为管理僵尸企业，相关支出预先向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收取后借支给僵尸企业，故高速房地产将支付给僵尸企业的款项作为代收代付核算。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高速房地产应付河南交通投资集团 2,656,552.50 元；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高速房地产应付河南交通投资集团 2,594,115.70 元，该金额系交投集团预拨付下季度处置费用。

注 2：其他应付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款项系应付普通股股利，已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支付。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本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期初余额（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大额发包合同	34,996.00	27,458.93

（2）租赁事项

①本公司与高发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15 日及 2002 年 9 月 6 日分别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书》和《关于<土地租赁合同书>的修改协议》，本公司向高发公司承租郑漯路、黄河大桥用地，其中郑漯路土

地使用权面积计 8,824,426.41 平方米，黄河大桥土地使用权面积计 1,241,147.2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0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7 日止共计 20 年，两项租金合计每年 17,083,200.74 元。

2007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与高发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向高发公司收购郑漯路漯河、许昌服务区及黄河大桥和郑漯路沿线的附属设施等资产。

2009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与高发公司签订《补充协议书》，根据协议约定，对双方之间的资产转让及租赁关系进行全面梳理，对实际租赁面积进行了调整。

2018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与高发公司就前述资产转让及租赁事宜签署《补充协议（二）》，就京港澳高速收费站周边土地征用、补偿及租赁土地面积调减事项，达成补充协议。

2020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与高发公司签订《机场高速老机场站租赁高发资产补充协议书（二）》，就新郑机场收费站租赁土地及房屋调减租金事项达成补充协议。

2020 年 12 月，本公司与高发公司签订《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段土地租赁续签合同书》，就调整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段土地使用权租赁面积、租赁期限及租金等事项达成协议。

上述租赁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5 之（2）。

②本公司向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租赁漯驻路沿线所占面积为 4,120,803.06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自 2004 年 9 月 23 日起 20 年，为满足漯驻路经营管理的需要，协议租赁期限满 20 年后自动续展 8 年，至漯驻路 28 年收费期限届满为止。28 年的总租金共计 34,437.77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04 年 11 月 30 日预付了上述全部租金。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元）	案件进展情况
以前年度					
本公司（注 1）	河南华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经营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33,151,300.00	对方撤回申请，尚待执行
本公司（注 2）	河南华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合作建设经营协议纠纷案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12,400,000.00	因对方涉及刑事案件，本公司上诉被驳回

注 1：2014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河南华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中石油公司”）及郑州标准石化有限公司三方共同签订了《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州至驻马店段许昌、漯河、驻马店服务区加油站经营权转让合同》（以下简称《转让合同》），因华中石油公司逾期未支付经营权转让费，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向郑州中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确认解除本公司与华中石油公司签订的《转让合同》；华中石油公司支付所欠本公司经营权转让费 2,166.09 万元及违约金 1,149.04 万元（暂计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应计算至实际支付日为止）；华中石油公司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成品油证等相关许可证、经营执照的变更和交接手续；本公司对京港澳高速许昌服务区两座加气站资产、华中石油公司南阳市第七加油站资产及经营权享有抵押权并优先受偿；本公司对华中石油公司持有的南阳新捷新能源有限公司 33% 的股权享有质押权并优先受偿；诉讼费由华中石油公司承担。

2017 年 8 月 30 日，郑州中院做出（2016）豫 01 民初 1445 号《民事判决书》，确认解除《转让合同》，华中石油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经营权转让费 2,166.09 万元及违约金。华中石油公司不服本判决，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8 年 7 月 10 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8）豫民终 748 号民事裁定书，本案按华中石油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2018 年 10 月 17 日收到河南华中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的民事申诉。2019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书，本案按华中石油公司撤回再审申请处理。目前该案尚未执行，无法合理预计该事项可能发生的损失或收益。

注 2：2014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华中石油公司签订了《京港澳高速公路许昌服务区天然气汽车 LNG（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合作建设经营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建设经营协议书》），因华中石油公司未依约履行协议义务，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向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确认解除双方签订的《合作建设经营协议书》；确认扣除华中石油公司的建设履约保证金 300 万元和经营保证金 200 万元；华中石油公司向本公司支付所欠经营许可费 620.00 万元和违约金 620.00 万元；华中石油公司向本公司依约无偿交付加气站所有设施、设备；诉讼费由华中石油公司承担。2018 年 4 月 17 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因对方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立案刑事侦查，驳回本公司的起诉。本公司上诉，2018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豫 01 民终 9973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本公司上诉，维持原裁定。

②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英地置业、高速房地产及其子公司、孙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商品房承购人	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	1,369,100,000.00	自借款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房地产权证办妥正式抵押登记，并将房地产权证交由贷款人保管之日止	—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65,850.00	3,594,693.03	-848,197.11	-8,442.25	-4,496,108.57	-4,160,206.63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转让给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961.558 万元。2021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与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21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收到本次股权转让全部价款 2,961.558 万元。2021 年 3 月 23 日，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

- ①高速收费路桥分部，通行费及服务区经营业务；
- ②房地产开发分部，房地产开发及销售业务；
- ③投资业务分部，投资、管理及咨询业务；
- ④其他分部，公路工程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高速路桥收费分部	房地产开发分部	投资业务分部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437,525,269.89	568,209,079.71	14,404,985.63	2,765,850.00		-18,614.15	3,022,923,799.38
其中：对外营业收入	2,437,525,269.89	568,209,079.71	14,404,985.63	2,784,464.15			3,022,923,799.3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8,614.15		-18,614.1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417,208,703.30	551,989,284.05		2,765,850.00		-18,614.15	2,971,982,451.50
营业成本	1,219,764,554.74	288,980,544.95	9,325,659.11	2,575,825.06		-17,775.96	1,520,664,359.8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204,118,149.83	276,746,961.19		2,574,245.28		-17,775.96	1,483,457,132.26
营业费用	729,869,189.24	113,206,591.91	7,941,637.97	1,018,867.97		15,331,937.51	836,704,349.58
营业利润（亏损）	691,991,365.10	176,398,192.98	-2,316,336.32	-848,197.11		40,579,692.13	824,645,332.52
资产总额（注）	44,703,293,507.78	4,826,318,721.85	1,853,276,647.04		156,938,780.60	4,571,988,562.35	46,967,839,094.92
负债总额（注）	33,515,138,245.84	1,723,712,275.61	846,646,152.62		685,326,442.30	2,224,402,950.95	34,546,420,165.4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840,015,219.92	4,644,332.14	8,072,345.11	87,964.47			852,819,861.64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信用减值损失	-7,784,782.08	505,279.08	-2,632.94	-33,768.99			-7,315,904.93
资产减值损失	-4,749,649.63						-4,749,649.63

注：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各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156,938,780.60 元，各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685,326,442.30 元。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交通部交财发[2001]152 号《关于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等路桥收费权经营期限的批复》，郑漯路收费权经营期限为 30 年，该经营期限自本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2) 根据交通部交财发[2004]111 号《关于有偿转让河南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收费权经营期限的批复》，漯驻路收费经营期限为 28 年，该经营期限自收购之日（2004 年 9 月 23 日）起计算。

(3) 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和 2009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对投资的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进行改扩建。2011 年 2 月 24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发改基础[2011]387 号”文，对河南省漯河至驻马店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予以核准。该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主体完工建成通车，驻马店服务区改扩建工程于 2017 年 4 月完工，已暂估结转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2015 年 1 月 8 日，驻马店市人民政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向公司京港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改扩建工程项目部发函，建议对京港澳高速公路驻马店互通式立交形式进行设计变更，所需全部资金由驻马店市政府全额投资，本公司负责建设。2015 年 4 月 7 日，河南省交通运输厅下发《关于京港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段改扩建工程驻马店互通式立交设计变更的批复》（豫交文（2015）169 号），同意设计变更方案，核定设计变更方案比原施工图设计增加 23,606.72 万元，所增费用由驻马店市政府解决。京港澳高速公路驻马店互通式立交作为项目尾工工程于 2018 年 5 月完工，已暂估结转固定资产。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到补助款 21,000.00 万元，已结转递延收益。

(4) 本公司郑尧路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正式通车，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河南省交通运输厅“豫发改收费[2007]1900 号”《关于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标准的批复》，郑尧路目前通

行费收费标准试工期一年，期满由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根据试工期收支情况核定正式收费年限和收费标准。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本公司对郑尧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自通车之日起计算。待郑尧路收费权经营期限获批准后，按照批准的年限执行。

200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省交通厅“豫发改收费[2008]2526 号”《关于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标准的批复》，根据该批复，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原试行的车辆通行费标准不变。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郑尧路收费权经营期限尚未获得批准，本公司仍按通车时暂定的 30 年计算。

(5) 本公司投资建设的郑民高速郑开段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正式通车，2011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省交通厅“豫发改收费[2011]2325 号”《关于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郑开段等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本公司 2012 年 2 月 1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决定，本公司对郑民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自通车之日起计算。待郑民高速郑开段收费权经营期限获批准后，按照批准的年限执行。

(6) 本公司投资建设的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一期工程）于 2012 年 12 月 12 日正式通车，2012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省交通厅“豫发改收费[2012]1960 号”《关于济宁至祁门高速公路永城段和林州至长治（省界）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本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本公司在获得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一期工程）收费权经营期限正式批复前，暂按 30 年收费权经营期限对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一期工程）特许经营权进行摊销。

(7) 本公司投资建设济宁至祁门高速公路豫皖界至连霍高速段项目（德上高速永城段二期）于 2015 年 12 月 19 日建成通车，并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省交通厅《关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商丘至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段济宁至祁门高速公路永城段（二期）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豫交文[2015]707 号）。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本公司在获得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二期收费权经营期限正式批复前，暂按 30 年收费权经营期限对德上高速（原济祁高速）永城段二期特许经营权进行摊销。

(8) 本公司投资建设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中的商丘至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段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 19 日建成通车，并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省交通厅《关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商丘至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段济宁至祁门高速公路永城段（二期）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豫交文[2015]707 号）。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本公司在获得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收费权经营期限正式批复前，暂按 30 年收费权经营期限对商登高速商丘至航空港区段特许经营权进行摊销。

(9) 本公司投资建设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中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至登封段项目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建成通车，并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省交通厅《关于商登高速公路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至登封段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有关事项的批复》（豫交文[2017]420 号）。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本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本公司在获得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至登封段收费权经营期限正式批复前，暂按 30 年收费权经营期限对商登高速航空港区至登封段相关资产进行摊销。

此外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段新增五里堡互通立交的议案》及《关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段新增中华路互通立交的议案》。新密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新密段五里堡 K190+437 处增设互通立交工程的承诺函》（新密政函〔2016〕35 号），承诺新增设该互通立交的相关费用由新密市以商登高速工程补助资金（配套资金）形式支付给本公司，补助资金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发改委”）批复的互通立交工程概算为准，由本公司限额包干使用。2017 年 3 月 13 日，省发改委下发《关于商登高速郑州境段新增五里堡互通立交设计变更的批复》（豫发改设计〔2017〕260 号），同意变更工程新增概算 14,613 万元。新郑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加快推进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郑州境增设中华路互通立交及万邓路跨越商登高速分离式立交加宽改造工程的复函》，同意将增设中华路互通立交工程相关费用由新郑市以商登高速工程补助资金（配套资金）形式支付给本公司，补助资金以省发改委批复的互通立交设计变更工程概算为准。2017 年 4 月 24 日，省发改委下发《关于商登高速郑州境段新增中华路互通立交设计变更的批复》（豫发改设计〔2017〕408 号），核定新增增加概算 17,187 万元。2018 年 12 月，中华路互通立交已完工通车；2019 年 2 月，五里堡互通立交完工通车；2020 年 6 月，万邓路分离式立交完工通车。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到上述项目补助款 33,611.94 万元，已结转递延收益。

(10)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通过股权置换形式置入的郑民高速开民段，系由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正式通车。2016 年 9 月 20 日，高发公司收到省发改委与省交通厅《关于郑民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在获得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开封至民权段收费权经营期限正式批复前，从建成通车之日起暂按 30 年收费权经营期限对郑民高速开民段相关资产进行摊销。

(11) 根据交通厅豫交规划函〔2020〕10 号《关于下达我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投资计划的通知》，省交通厅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下达 2019 年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设施和系统建设改造投资计划的通知》（交规划函〔2019〕961 号），下达本公司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中央车购税补助资金共 7,992.6 万元，已于 2020 年收到补助款，计入递延收益核算。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433,031,372.08
坏账准备	-21,651,568.60
合计	411,379,803.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3,031,372.08	100.00	21,651,568.60	5.00	411,379,803.48	270,511,815.16	100.00	13,525,590.76	5.00	256,986,224.40
其中：										
账龄组合	433,031,372.08	100.00	21,651,568.60	5.00	411,379,803.48	270,511,815.16	100.00	13,525,590.76	5.00	256,986,224.40
合计	433,031,372.08	/	21,651,568.60	/	411,379,803.48	270,511,815.16	/	13,525,590.76	/	256,986,224.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3,031,372.08	21,651,568.60	5.00
合计	433,031,372.08	21,651,568.6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525,590.76	8,125,977.84				21,651,568.60
合计	13,525,590.76	8,125,977.84				21,651,568.6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33,031,372.0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1,651,568.60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433,031,372.08	100.00	21,651,568.60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103,201.96	
其他应收款	1,767,503,581.13	1,628,857,258.59
合计	1,781,606,783.09	1,628,857,258.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103,201.96	
合计	14,103,201.9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866,009,844.26
1 至 2 年	327,608,127.23
2 至 3 年	18,002,132.3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4,835,000.00
4 至 5 年	225,796,981.16
5 年以上	16,668,752.08
坏账准备	-21,417,255.91
合计	1,767,503,581.1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750,260,031.54	1,605,354,349.92
服务区经营收入	22,521,165.39	30,127,281.52
土地补偿款	12,557,980.00	12,557,980.00
备用金	3,481,567.69	2,488,797.30
保证金	45,258.02	45,258.02
其他	54,834.40	52,949.05
减：坏账准备	-21,417,255.91	-21,769,357.22
合计	1,767,503,581.13	1,628,857,258.5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8,768,062.76		3,001,294.46	21,769,357.2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2,101.31			-352,101.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8,415,961.45		3,001,294.46	21,417,255.9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1,769,357.22	-352,101.31				21,417,255.91
合计	21,769,357.22	-352,101.31				21,417,255.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利息	600,797,500.04	1年以内、1-2年	33.58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2,400,000.00	3-4年、4-5年	25.29	
西藏秉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3,395,000.00	1年以内、1-2年、3-4年	20.87	

许昌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利息	155,202,395.77	1 年以内、1-2 年	8.68	
新郑市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利息	155,196,354.14	1 年以内	8.68	
合计	/	1,736,991,249.95	/	97.10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41,604,282.14		2,341,604,282.14	2,320,281,287.14		2,320,281,287.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937,732,765.09		3,937,732,765.09	3,836,036,375.87		3,836,036,375.87
合计	6,279,337,047.23		6,279,337,047.23	6,156,317,663.01		6,156,317,663.0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26,133,249.20	2,564,900.00		1,128,698,149.20		
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431,754,637.94			431,754,637.94		
河南君宸置业有限公司	59,993,400.00			59,993,400.00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河南交投中原高速郑洛建设有限公司		21,158,095.00		21,158,095.00		
合计	2,320,281,287.14	23,722,995.00	2,400,000.00	2,341,604,282.1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原信托有限公	2,645,078,064.41			59,766,290.83	-2,829,486.48					2,702,014,868.76

司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08,847,941.09		22,027,025.33	1,349,477.65				632,224,444.07
河南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582,110,370.37		35,346,563.38	139,720.47		14,103,201.96		603,493,452.26
小计	3,836,036,375.87		117,139,879.54	-1,340,288.36		14,103,201.96		3,937,732,765.09
合计	3,836,036,375.87		117,139,879.54	-1,340,288.36		14,103,201.96		3,937,732,765.0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17,208,703.30	1,204,118,149.83	1,110,338,550.71	1,151,756,417.84
其他业务	20,316,566.59	15,646,404.91	18,257,756.75	18,514,725.57
合计	2,437,525,269.89	1,219,764,554.74	1,128,596,307.46	1,170,271,143.41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30,000.00	1,42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7,139,879.54	90,267,100.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215,58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1,020,647.3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9,120,231.36	3,704,829.91
其他		-820,672.04
合计	174,905,690.90	105,591,905.49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47,541.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665,569.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22,886.7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9,890.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15,687.87	
所得税影响额	-10,286,569.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812.51	
合计	31,107,044.73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清理减值损失、“三代”手续费返还及进项税加计扣除。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9	0.2631	0.26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	0.2492	0.2492

注：2019年8月，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计划代理人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债权投资协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计划代理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向本公司发放可续期委托债权9.5亿元人民币。2019年11月，本公司与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债权投资协议》，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向本公司发放可续期委托债权8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将上述可续期委托债权投资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本期应发放永续债股利51,107,361.12元，在计算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已在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当期应发放的永续债股利。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马沉重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8月20日